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AISUM ENGINEERING CO., LTD.



(002116)

2018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九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大同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琳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昌盛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17,628,93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 司	指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公司	指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指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公司	指	中国轻工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公司	指	上海申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工程建设业务领域完全开放、竞争激烈，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状况关联度较高，国民经济增速的放缓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增长速度下降。公司将继续坚持以设计为龙头开拓工程总承包业务，全力开发新兴行业，以获得项目增量；同时，通过深耕传统行业来进一步挖掘经营潜力，在继续巩固和扩大国内市场业务领域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2、境外项目经营风险：随着公司境外项目市场的积极开拓和推进，公司境外项目市场将面临项目所在国的政治和政策、法律和规范、财政、市场行规、业主诚信、材料供应、劳务能力和劳工政策以及汇率等风险。公司在积极研究海外项目市场当地的法律和政策之外，公司的相关管理部门和项目承担部门要形成针对项目的策划团队，在项目前期对这些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同时在合同谈判和项目管控上拟定应对措施，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所反映的问题，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具体分析，制定措施，并跟踪实施效果，以降低风险。

3、工程总承包项目风险：随着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占比的不断提升以及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经营工程总承包项目中面临着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资金垫付增大以及项目完成质量等风险因素。随着公司业务的转型，工程总承包业务已成为公司第一大主营业务，公司在加强工程总承包业务经营力度的同时，要继续提高工程总承包业务的管控能力，加强项目风险意识，识别并采取规避风险的措施；要有效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源，把提升工程总承包管理水平及盈利水平作为重点。

4、法律诉讼风险：随着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项目经营过程中的法律诉讼风险会不断加大。特别是在经济下行，经营环境不景气时，建设工程项目效益和盈利水平大幅下降，利润空间压缩较大，导致工程款回收困难，引发债务连锁反应。公司要继续加强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从严要求客户资信调查，着重关注项目承接前风险评估、过程中风险管控、完工后的风险总结等各项工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国海诚	股票代码	00211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海诚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Haisum Engineer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su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大同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31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31		
公司网址	www.haisum.com		
电子信箱	haisum@haisu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琳	杨艳卫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	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
电话	021-64314018	021-64314018
传真	021-64334045	021-64334045
电子信箱	haisum@haisum.com	haisum@haisu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425011944Y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任一优、陈海霞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5,225,350,140.12	4,199,302,527.82	24.43%	4,472,812,64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198,802.51	200,693,753.02	5.73%	134,272,79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9,269,683.45	99,368,978.26	80.41%	176,400,51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826,641.83	4,195,276.93	-787.12%	417,167,92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8	6.25%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8	6.25%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3%	16.20%	-0.77%	11.91%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4,302,837,577.80	3,931,356,290.45	9.45%	3,799,023,62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2,705,469.69	1,318,315,735.40	8.68%	1,155,582,639.04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57,042,541.12	1,101,952,987.61	1,135,814,913.63	2,030,539,69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25,974.71	55,346,880.02	50,826,579.23	63,599,36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334,532.13	52,181,754.61	44,662,462.91	46,090,93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2,774.30	28,050,995.84	105,597,897.69	-57,612,761.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6,674.95	13,989,898.60	465,82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66,081.01	10,350,089.91	10,785,175.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948,249.40	11,251,339.41	1,213,939.89	
债务重组损益		28,8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5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3,474.00	52,143,994.65	-58,338,575.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564,245.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45,360.30	18,003,593.09	-7,255,913.80	
合计	32,929,119.06	101,324,774.76	-42,127,723.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我国轻工行业最大的提供设计、咨询、监理等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服务的综合性工程公司，目前已形成包括工程设计、咨询、安装施工、采购、试车在内的工程项目建设完整业务链，能为业主提供高品质的工程建设全过程服务。业务领域涵盖轻纺、建筑、城市规划、商物粮、电子通讯、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农林、市政公用、电力、环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等行业，客户遍及亚、欧、非、美及大洋洲等地。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6.55亿元，占公司2018年度营业总收入的69.95%，是公司的第一大主营业务。工程总承包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工程总承包企业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工程总承包业务项目经营期限长，不可控因素较多，国内对于工程总承包业务的认识和接受程度层次不齐，业务发展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巩固传统行业、发展新兴行业、找回失去行业。进一步挖掘在制浆造纸、化工、食品、香精香料等传统行业经营潜力，陆续签订了越南理文二期项目、宜宾纸业整体搬迁技改项目、东邦化学表面活性剂等产品二期扩建项目、温州快鹿集团公司年产味精1.21万吨、鸡精2000吨及仓储工业投资EPC项目、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碱回收系统环保提升改造项目等大型总包项目。

公司以现有技术优势、团队优势和研发优势为抓手，全力开发节能环保、主题乐园、医药、新能源、市政公用、先进物流等新兴行业。公司承接的北京环球主题公园设计项目和四川眉山恒大童世界主题乐园项目再次确立了公司在高端民用设计领域，尤其是主题乐园领域行业地位。海诚股份广州公司凭借在垃圾焚烧行业的绝对领先地位和优势，在节能环保领域也收获颇丰，陆续签订了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汾阳市一般公共固废处置及生态修复示范项目、自贡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EPC总承包等大型项目。

为进一步拓展行业领域，近年来，公司还致力于找回一度失去的传统优势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湖北中烟新业薄片就地技改EPC总承包项目，该项目不仅开创了在烟草行业内实施EPC总承包建设模式的业界先河，也为海诚振兴烟草行业，持续拓展烟草行业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国际化业务平台，扩大海外收入占比。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继续发挥专业优势，推进国际化业务平台建设，重点承接制浆造纸、制糖、食品和果蔬加工、精细化工、医药、物流、垃圾焚烧发电、污水处理等行业项目，国际化经营业务占海诚股份整体比重稳步提高。陆续签订了马来西亚浆板总包项目、印尼RAPP制浆造纸厂第一阶段制浆去瓶颈项目和第二阶段制浆扩建设计项目，孟加拉国拉杰沙希7座变电站总承包项目，缅甸曼德勒银珍珠股份有限公司新糖厂设计项目。公司还将海外项目经营触角从亚非延伸至了北美，签订了理文集团美国西岸设计项目。

2、经营环境分析

报告期内，国际经济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但动能有所放缓，同时面临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国际经济规则酝酿深刻调整。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但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面临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更加严峻。伴随着经济新常态下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以投资驱动的经济增长方式逐步为以创新驱动的经济增长方式所替代，传统市场和行业面临着转型发展的巨大压力，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将坚持以设计为龙头开拓工程总承包业务，依托保利集团和中轻集团的资源优势，继续深耕传统优势行业，确保主营业务平稳增长；大力培育新兴产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努力拓展海外市场，提升规模和效益；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最终确保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发展。

3、报告期内、公司的质量体系、安全生产以及资质证书等情况

（1）公司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依据GB/T19001-2016/ISO9001:2015标准及GB/T50430-2007标准建立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制定与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机制，严格贯彻执行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公司将质量管理体系的控制要求融入整个业务活动及过程，在公司、部门及项目等层面从目标制定、过程实施、检查纠正到总结提升等各环节基于风险意识，按PDCA理念，采用过程方法有效运行质量管理体系。2018年，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完整、有效，通过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监督审核，获得经中国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认证证书继续有效。报告期内，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的监督检查和测评中，公司无重大项目质量问题或投诉。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承接的工程咨询项目、工程设计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监理项目，都能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规定。无论新建、扩建的工程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都能做到劳动、安全、卫生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确保了建设项目竣工投产后，符合有关

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标准，保障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深入施工一线进行检查，在执行过程中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要求，做好“管生产必须管安全”，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一级抓一级，切实把安全管理工作落到实处，降低安全事故风险。同时建立健全各项目管理制度和体系，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建立长制久安的安全管理体系，促进安全生产管理的有效推进，安全管理总体状态可控。

（3）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甲级：商物粮行业；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轻纺行业（轻工工程）；轻纺行业（纺织工程）；机械行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工程）专业；市政行业（排水工程、热力工程、环境卫生工程）专业；农林行业（设施农业工程、林产化学工程）专业；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有效期：2019-03-27。（换证工作进行中）

工程设计乙级：电力行业（火力发电）专业；冶金行业（金属材料工程）专业；机械行业（电气机械设备制造业工程、仪器仪表及办公机械制造业工程）专业；建材行业（新型建筑材料工程）专业；市政行业（给水工程、城镇燃气工程）专业；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专业；环境工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专项，风景园林专项（有效期：2023-11-26）；电子通信广电行业（电子整机产品项目工程、电子基础产品项目工程、电影工程）专业，有效期：2019-03-27（换证工作进行中）。

工程设计丙级：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有效期：2023-11-26。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有效期：2021-12-31。

建筑业企业资质：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机电工程）二级；施工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二级，有效期：2020-12-27。

城乡规划单位编制资质：乙级，有效期：2019-12-30

特种设备设计：压力容器：A1、A2级，有效期：2019-06-15。压力管道：GB、GC、GD类，有效期：2022-08-26。

公司子公司也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相应资质证书，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资质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按照客户的设想和要求，运用公司的技术能力和经验积累，将各种先进、可靠的技术和设备转化成符合客户需要的生产系统或其他建设成果，客户通过运行和使用这些建设成果，

得以实现其投资和建设目标。公司的核心技术源于长期从事轻工各类行业项目设计业务，对其专业技术的不断总结和研究提高。

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一方面体现在项目设计涉及的产品行业和工程专业的深度和广度上，另一方面体现在客户项目运用的总体表现和效果。公司拥有轻工业工程项目设计最齐全的产品行业门类和强大的专业技术力量，可以承担所有轻工行业的工业建设项目和资质范围内的其他工业设计和建筑设计项目。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度,公司完成营业总收入52.25亿元,同比增长24.43%,其中工程总承包业务完成营业收入36.55亿元,占公司2018年度营业总收入的69.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2亿元,同比增长5.73%。新签订单58.52亿元,同比下降-0.01%。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43.03亿元,同比增长9.4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4.33亿元,同比增长8.68%。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8年主营业务收入为51.89亿元,比2017年增加10.1亿元,增加了24.18%。其中总承包收入比上年增加9.7亿元,增加36.11%,主要得益于海外工程总包收入的大幅度增长,主要是阿联酋项目带来的收入增加。监理收入比上年增加3,668万元,增长11.06%,设计收入比上年增加823万元,增加0.84%,咨询收入比上年减少了2,317万元,减少12.63%。本报告期确认其他收入1,873万,为子公司武汉公司设备销售收入。

2018年度相较上年营业收入增加24.43%,营业成本增加27.87%。税金及附加增加12.66%,主要是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引起税金相应增多。销售费用减少了2.22%,管理费用增加1,908万元,增长了10.89%,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以及去年因首期第二批股票期权第三行权期未满足行权条件冲回股权激励费用450万元,今年无此事项。财务费用减少了2,793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外币汇兑收益影响,本报告期外币汇兑收益1,358万元,而上年同期为汇兑损失1,374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2,683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子公司中轻建预计境外阿尔及利亚项目损失2,182.42万元,今年无此事项。投资收益减少了519万元,主要是去年投资收益中包含子公司海诚建筑转让收益1,316万元;本报告期投资收益中理财产生的收益为1,8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近770万元。营业外收入减少了5,612万元,主要系去年子公司中轻建设根据公司诉太原重工案件执行情况,在2017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5,717万元,今年无此事项。营业外支出减少1,311万元,下降128.07%,主要是子公司中轻建设上年按照法院一审判决计提应付荣达租赁利息及违约金支出1,002.90万元,本年提请复议申请并得到法院支持,上期计提的利息及违约金支出中671.80万元利息无需支付,故冲减了本期营业外支出。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225,350,140.12	100%	4,199,302,527.82	100%	24.43%
分行业					
承包	3,655,371,545.77	69.95%	2,685,609,204.73	63.95%	36.11%
咨询服务	1,533,497,240.56	29.35%	1,493,032,977.35	35.56%	2.71%
其他业务	36,481,353.79	0.70%	20,660,345.74	0.49%	76.58%
分产品					
承包	3,655,371,545.77	69.95%	2,685,609,204.73	63.95%	36.11%
设计	985,993,866.10	18.87%	977,763,991.50	23.29%	0.84%
监理	368,431,233.44	7.05%	331,753,516.08	7.90%	11.06%
咨询	160,345,668.92	3.07%	183,515,469.77	4.37%	-12.63%
其他	18,726,472.10	0.36%			
其他业务	36,481,353.79	0.70%	20,660,345.74	0.49%	76.58%
分地区					
境内	3,819,190,906.52	73.09%	3,603,728,063.67	85.82%	5.98%
境外	1,406,159,233.60	26.91%	595,574,464.15	14.18%	136.1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承包	3,655,371,545.77	3,410,167,986.04	6.71%	36.11%	35.93%	0.12%
咨询服务	1,514,770,768.46	1,174,037,845.07	22.49%	1.46%	6.71%	-3.82%
分产品						
承包	3,655,371,545.77	3,410,167,986.04	6.71%	36.11%	35.93%	0.12%
设计	985,993,866.10	754,295,967.74	23.50%	0.84%	5.76%	-3.5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境外项目合计金额6.13亿元人民币，业务内容涉及工程总承包等，分布区域包括东南亚、非洲等地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约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进展情况如下：

1) 2015年10月9日，公司与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签订了《精炼糖及供热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精炼糖及供热中心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81,958.9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工，进行投料试车。

2) 2016年3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子公司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DEJENA化学工程公司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长沙子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合同约定长沙子公司承担提格莱州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210,446,811.35美元。截至报告期末，由于埃塞俄比亚美元储备紧张以及业主仍未能及时开具美元信用证，对该项目收款造成一定影响，同时，项目进度较计划进度有所延缓。

3) 2016年4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子公司和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联合体的方式签订了阿联酋ITTIHAD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年产33万吨文化纸工程》总承包合同。北京子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负责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指导开机、质保管理等工作，合同额为2.555亿美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土建及设备安装工作已接近尾声。

4) 2018年9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公司与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自贡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广州公司承担该项目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土建及安装施工、调试、试生产以及保修期内缺陷修复等工作，并确保项目通过环保、安全、消防、职业病、水保、涉网安全性等专项验收及总体验收工作。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49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进行设计及基础施工工作。

(5) 订单

单位：万元

按产品分类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同比增减
设计业务	164,474.00	146,943.40	11.93%
监理业务	49,434.35	54,772.69	-9.75%
咨询业务	17,036.65	19,939.18	-14.56%
工程总承包业务	354,270.62	363,609.92	-2.57%
合计	585,215.62	585,265.19	-0.01%
按行业分类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同比增减
制浆造纸	125,174.24	155,902.50	-19.71%

食品发酵	95,695.79	43,864.90	118.16%
医药	3,376.31	5,154.75	-34.50%
市政	17,429.69	20,385.49	-14.50%
环保	145,802.58	97,993.14	48.79%
日用化工	49,742.32	47,985.47	3.66%
民用建筑	87,302.09	99,673.45	-12.41%
其他	60,692.60	114,305.49	-46.90%
合计	585,215.62	585,265.19	-0.01%
按地域分类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同比增减
境内	523,949.18	537,195.39	-2.47%
境外	61,266.44	48,069.80	27.45%
合计	585,215.62	585,265.19	-0.01%

(6)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573,334,147.63	12.40%	501,272,497.58	13.45%	14.38%
人工成本	847,080,489.52	18.32%	603,874,111.31	16.20%	40.27%

单位：元

行业分类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承包	3,410,167,986.04	73.74%	2,508,739,090.34	69.37%	35.93%
咨询服务	1,174,037,845.07	25.39%	1,100,224,949.83	30.42%	6.71%
其他	26,513,246.82	0.57%	7,568,814.71	0.21%	250.3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承包	3,410,167,986.04	73.74%	2,508,739,090.34	69.37%	35.93%
设计	754,295,967.74	16.31%	713,235,354.03	19.72%	5.76%
监理	310,885,900.11	6.73%	271,986,869.83	7.52%	14.30%
咨询	108,855,977.22	2.35%	115,002,725.97	3.18%	-5.34%
其他	13,823,250.78	0.30%			
其他业务	26,513,246.82	0.57%	7,568,814.71	0.21%	250.30%

(7)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与上年度相比合并范围减少子公司1户。根据《关于

海诚股份亏损、微利及规模等级5级及以下企业专项治理工作处置建议的通知》（中轻企【2016】6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公司于2018年关闭注销了北京中轻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不适用。

（9）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67,679,585.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6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客户	912,585,777.86	17.46%
2	第二名客户	449,151,898.43	8.60%
3	第三名客户	224,373,732.24	4.29%
4	第四名客户	204,322,135.49	3.91%
5	第五名客户	177,246,041.68	3.40%
合计	--	1,967,679,585.70	37.66%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25,642,090.3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5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供应商	258,370,286.89	5.59%
2	第二名供应商	114,178,779.36	2.47%
3	第三名供应商	100,559,925.22	2.17%
4	第四名供应商	77,997,436.63	1.69%
5	第五名供应商	74,535,662.21	1.61%
合计	--	625,642,090.31	13.53%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256,682.45	11,511,981.50	-2.22%	

管理费用	194,348,654.87	175,266,039.67	10.89%	主要为职工薪酬及 2017 年股权激励费用冲回影响
财务费用	-24,715,054.90	3,218,565.27	-867.89%	主要为汇兑损益影响
研发费用	164,702,664.58	162,249,479.89	1.51%	

4、研发投入

公司积极推进科技自主创新，把创新成果和先进技术运用于公司主业中。公司在造纸、化工、食品、烟草、饮料、机械、建筑、新能源行业等轻工领域组织以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为核心开展研发自有技术、工艺包和各类软件。这些科技成果通过公司承接的各项咨询、设计、监理、工程管理和总承包服务业务中的转化与应用，形成了各领域的技术优势，帮助客户取得了良好经济、社会效益。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37	793	18.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49%	18.40%	3.09%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4,702,664.58	162,249,479.89	1.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5%	3.86%	-0.7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3,732,591.02	4,146,890,320.90	1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2,559,232.85	4,142,695,043.97	1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26,641.83	4,195,276.93	-787.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795,571.20	1,318,273,204.16	-43.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122,022.37	1,488,272,945.59	-52.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73,548.83	-169,999,741.43	120.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7,180,885.73	-3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50,137.29	99,151,825.10	-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50,137.29	-91,970,939.37	-0.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03,772.69	-271,469,658.33	73.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7.87亿元，增长18.9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收款同比增加。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8.2亿元，增长19.7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分包及设备款支出同比增加。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302万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增加。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5.71亿元，下降43.3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到期或赎回回收本金减少。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7.77亿元，下降52.2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减少。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06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净支出减少。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218万元，下降30.37%，主要是由于上一年度报告期公司有最后一批股权激励行权款718万元。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1.99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比本年度净利润减少2.41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经营性应收款项增加幅度大于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9,656,982.28	7.88%	主要是理财收益所得。	否
资产减值	28,539,577.07	11.44%	主要是由于：1、母公司及子公司中轻建设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有较大增长，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2、子公司武汉公司报告期末对武汉升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4,412万元，因账龄增加，本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287万元。	否
营业外收入	6,293,025.99	2.52%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长沙公司本报告期工程总承包项目业主破产赔偿违约金600万元。	否
营业外支出	-2,874,246.37	-1.15%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中轻建设荣达租赁诉讼案本报告期提请复议申请并得到法院支持，上一报告期计提的利息及违约金支出中671.80万元利息无需支付，故冲减了本期营业外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07,916,867.88	25.75%	1,204,682,969.62	30.64%	-4.89%	-
应收账款	808,398,463.03	18.79%	667,916,935.83	16.99%	1.80%	-
存货	408,259,268.56	9.49%	452,747,276.43	11.52%	-2.03%	-
固定资产	232,779,481.36	5.41%	245,572,113.67	6.25%	-0.84%	-

在建工程	3,340,497.28	0.08%	2,274,188.45	0.06%	0.02%	-
其他流动资产	537,812,397.08	12.50%	553,752,296.40	14.09%	-1.59%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479,418.37	-6,731,281.82	11,596,536.55				14,748,136.55
金融资产小计	21,479,418.37	-6,731,281.82	11,596,536.55				14,748,136.55
上述合计	21,479,418.37	-6,731,281.82	11,596,536.55				14,748,136.55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本公司因青岛三利诉讼案件被法院冻结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被冻结资金余额900万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因陕西阎良项目被分包商起诉，该案件已判决并在执行中，截至2018年12月31日，被冻结资金余额480.81元，将于2019年执行完毕，待执行完毕后办理资金解冻手续。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744,939.98	20,294,849.77	2.2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诚股份武汉公司购建办公楼项目	自建	是	自用办公楼	1,413,107.30	30,988,942.39	自有及银行贷款	22.95%	0.00	0.00	受土地拍卖时间延后等原因影响，同时规划	2015年03月04日	公告编号：2015-002

										方案报批进展缓慢, 该项目实施周期预计将延长。		
合计	--	--	--	1,413,107.30	30,988,942.39	--	--	0.00	0.00	--	--	--

海诚股份武汉公司购地自建办公楼项目说明:

2015年3月2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子公司购地自建办公楼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购地并自建办公楼, 其中一期工程投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900万元。

海诚股份武汉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成功竞得宗地编号为P(2015)022号地块, 购买土地价格为2,750万元(不含税费)。同时, 武汉公司已成立了置业分公司实施新建办公楼项目, 并于2015年6月16日取得土地证(武新国用(2015)第063号)。由于办公楼建设场地被市政工程施工占用, 同时规划方案报批进展缓慢, 该项目实施周期将延长。项目2018年投入资金141.31万元, 至2018年末武汉公司已经支出3,098.89万元, 为竞拍土地款及相关税费等。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151,600.00	-6,731,281.82	11,596,536.55			255,006.35	14,748,136.55	自有
合计	3,151,600.00	-6,731,281.82	11,596,536.55	0.00	0.00	255,006.35	14,748,136.55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股权。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业设计服务	50,000,000.00	344,907,872.72	96,038,033.52	1,163,563,049.23	31,304,035.94	24,765,890.05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业设计服务	50,000,000.00	709,999,981.09	152,445,775.79	1,046,284,389.60	29,779,066.37	32,050,984.16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业设计服务	50,000,000.00	480,427,274.69	132,307,365.90	502,759,150.09	41,008,514.73	35,246,378.60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专业设计服务	50,000,000.00	260,272,434.46	88,209,223.97	212,601,381.74	24,949,854.70	21,307,882.16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经营环境分析

工程咨询设计是指工程建设项目中为业主提供服务的知识密集型的智力服务行业。国际上一些大的咨询企业一般是国际型工程公司，其基本特征是：公司的主导专业是咨询设计，工程项目总承包的功能齐全，广泛采用PMC、EPC 等经营方式，有较强的融资能力，有专利技术或与专利商有密切合作关系。据《美国工程新闻纪录》（ENR）历年公布的世界前100家咨询企业排名榜数据，西方发达国家国际咨询企业数量及市场营业额占总额的比重优势非常明显，我国的国际咨询企业数量与市场份额排名仍大大落后，在工程总承包发展方面还有不少差距。

咨询设计行业格局趋向深度调整，行业发展走向两极化（集成化和专业化），具备一体化、集成化能力的企业占据价值链的高端，以具备核心工艺技术的设计为核心的工程总承包成为未来的趋势，业务领域和经营模式不断延伸和拓展；企业发展从项目竞争走向价值竞争，从争取项目转向创造项目，从内生式发展转向资源集成式发展；工程建设模式从过去的分段式管理到逐步探索全产业链模式，工程服务朝着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发展，设计企业着力构建融合生态圈，实现价值的重塑；智能设计及 BIM信息服务技术的

应用以及与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的结合，不断提升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并助推产业升级、推动商业模式创新；基于环境的变化以及资源禀赋差异，设计企业发展定位呈现出多样化的发展态势。

2、行业地位及竞争格局

公司是我国轻工行业最大的提供设计、咨询、监理等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服务的综合性工程公司，目前已形成包括工程设计、咨询、安装施工、采购、试车在内的工程项目建设完整业务链，能为业主提供高品质的工程建设全过程服务。业务领域涵盖轻纺、建筑、城市规划、商物粮、电子通讯、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农林、市政公用、电力、环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等行业，客户遍及亚、欧、非、美及大洋洲等地。

公司所处的轻工业工程建设领域竞争激烈，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来源于参与轻工及其他相关行业工程项目的企业，包括各种规模的综合类或行业性工程勘察设计企业、工程公司、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和拥有中国境内业务的外国工程公司、设计师事务所。

在轻工工程建设领域，公司具备竞争优势的业务领域包括制浆造纸、食品、制糖、卷烟、轻化工等细分领域。同时，公司全力开发节能环保、主题乐园、医药、新能源、市政公用、先进物流等新兴行业。对比竞争对手，公司在海外业务、工程总承包业务体量等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公司要继续加强工程总承包业务的经营力度，在继续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境外以轻工为主的制造业及建筑领域的工程建设市场。

3、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定位是：为轻工及相关行业企业提供全过程、全方位一站式服务，做国内轻工行业规划布局、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的重要贡献者，国内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一体化的集成服务商。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轻工行业及相关领域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国际化工程公司和一流上市公司。

4、2019 年度经营计划

（1）勇于担当作为，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要积极应对“变”、夯实“稳”、实现“进”，做到稳中应变、变中求进，立足企业实际，在高质量发展的轨道上行稳致远。按公司确定的经营目标任务，逐级分解经营指标，层层传递压力，加强督导检查，抓好责任落实，确保完成2019年度生产经营指标。

（2）推动战略落地，不断完善总部职能

公司要群策群力，严格按照集团整体战略规划编制海诚股份战略规划，加强公司董事会对战略的指导，

明确战略定位、战略目标、实施路径和保障措施。2019年公司将着力推进统一管理，强化总部职能建设，全力做好经营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技术管理、项目管理、财务与资产管理、风险管理、品牌管理七大管理平台的建设和完善工作；要抓好公司战略规划的宣传，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加强规划与年度改革任务的有机衔接，确保战略规划落实推进。

（3）加强开拓力度，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点

一是继续加大新产品、新行业、新领域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将加强产业演变预判，对节能环保、主题乐园、现代农业、医药、新能源、养老和市政公用、现代物流等热点新兴行业全力开发，以现有的技术优势、团队优势和研发优势为抓手，加强技术创新及应用，积极培育新业务领域，开辟新市场、新领域，以获得项目增量，巩固新兴行业细分市场中已有的领先地位。同时，继续利用公司既有的核心技术能力、传统客户资源，通过深耕造纸、食品、日化、烟草、机械、香精香料等传统行业来进一步挖掘经营潜力，加强以设计和核心技术为龙头的总承包及全过程业务，延伸公司产业链。

二是加大“走出去”步伐，提高国际化业务收入份额。要围绕政治局势、市场环境、经济和财税制度、潜在风险、双边关系等开展对重点国别的分析和研判；要积极探索海外市场开拓模式，充分挖掘项目信息，提高经营效果，探索融投资撬动；要聚集资源、提升能力，发挥公司及各子公司海外窗口资源的协同效应，提升国际化经营收入比重。

三是加强与保利集团、中轻集团的业务协同，实现互利共赢。要凭借现有业务及行业优势，依托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充分利用保利集团的地产、国际贸易、文化业务、民爆等业务板块布局，加强国内外工程建设的总承包、设计、咨询和监理业务开拓，获得产业链延伸，实现优势互补和发展共赢。要加强与中轻集团下属长泰智能装备、日化科技公司以及四大国家级研究院的交流、对接，实现信息共享、资源互惠，推进协同发展。

四是继续理顺内部同业竞争，建立有序竞争机制。要加强内部深层次的资源整合，细分行业市场，梳理并积极支持公司本部和各子公司各自的特色领域、专长业务，提升和发挥自身的竞争优势业务优势，促进内部的合理分工与有效合作；以业务和资产为纽带，效益最大化为原则，稳步推进区域整合，协同开发国内外市场，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

五是充分利用和发挥投融资平台作用，推动主业发展。公司将以收购兼并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为主要抓手，加大公司项目融资、收购兼并和资本运作重点研究分析，通过“募投管退”等手段，根据保利集团和中轻集团的发展要求，结合公司主业发展目标积极落实，实现更快更好的发展。

(4) 坚持改革创新，增强发展活力、内生动力。

要针对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和技术瓶颈，实施有效改革举措，打造强劲创新引擎。

一要聚焦效率效益提升，务实开展管理创新。持续推进提质增效瘦身健体，实施完善公司治理，努力实现整体效益最大化。深化三项制度改革，认真贯彻习总书记关于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年轻干部队伍的精神，完善干部选拔任用、考核评价与监督管理机制，建立符合工程公司模式的岗位体系，以岗位管理为基础、合同管理为核心的用工机制，健全密切与绩效挂钩、激励有效的收入分配机制以及股权激励等长效机制，真正实现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进一步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年轻干部队伍。

二要聚焦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大力推进科技创新。要强化公司科技创新顶层设计，完善公司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核心工艺技术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要紧跟科技发展方向，积极研究推进基于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环境下的智能设计、协同设计等措施，大力推进BIM、AR/VR、AI、3D打印等技术的应用创新，支撑公司业务模式的变革和管理的精细化，稳步推进信息化建设和网络安全体系建设，持续提高公司工程服务的高科技含量与赢利能力；要加快公司技术创新体系配套制度的建设，推进技术和产品的标准化、专利化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5) 深化风险管控，夯实和谐发展基础。

一是继续做好风险防控，特别是要加强对海外业务和总承包业务的风险防控力度。公司将以“风险可控、效益可观、能力可及”的“三可原则”为指导，以《工程总承包项目评审管理办法》为依据，严格项目评审，总结开展总承包业务经验和教训，特别是风险事项的分析，制定、明确具体标准，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完善项目实施过程的标准化操作程序，实施标准化管理，将总承包风险，特别是海外项目风险防控落到实处。

二是持续加强财务管控，积极防范财务风险。强化现金流管控，狠抓“两金”压降；持续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约束。持续推进资金集中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集中度。严格授信担保管理。抓好重点风险事项管控，密切跟踪资金链紧张、资产负债率偏高企业运营动态。

三是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不断提升内审质量。要做好违规责任追究整改，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四是强化安全生产，严防各类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全方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管理、考核制度建设，做好境外安全风险防控，并加强对重点项目安全检查。

(6) 提升党建工作质量，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今年是保利集团“党建质量巩固深化年”，要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为主线，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要提升政治站位，始终把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放在首要位置，坚决落实上级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要扎实推进基层支部建设，增强基层党组织活力和创造力；要坚持问题导向，以巡察发现问题为切入点，全面落实“一岗双责”四责协同、合力运行的责任落实体系，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监督检查和廉政文化宣传，营造好党内政治生态。

5、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工程建设业务领域完全开放、竞争激烈，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与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状况关联度较高，国民经济增速的放缓可能会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增长速度下降。公司将继续坚持以设计为龙头开拓工程总承包业务，全力开发新兴行业，以获得项目增量；同时，通过深耕传统行业来进一步挖掘经营潜力，在继续巩固和扩大国内市场业务领域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2) 境外项目经营风险：随着公司境外项目市场的积极开拓和推进，公司境外项目市场将面临项目所在国的政治和政策、法律和规范、财政、市场行规、业主诚信、材料供应、劳务能力和劳工政策以及汇率等风险。公司在积极研究海外项目市场当地的法律和政策之外，公司的相关管理部门和项目承担部门要形成针对项目的策划团队，在项目前期对这些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同时在合同谈判和项目管控上拟定对应措施，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所反映的问题，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具体分析，制定措施，并跟踪实施效果，以降低风险。

(3) 工程总承包项目风险：随着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占比的不断提升以及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经营工程总承包项目中面临着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资金垫付增大以及项目完成质量等风险因素。随着公司业务的转型，工程总承包业务已成为公司第一大主营业务，公司在加强工程总承包业务经营力度的同时，要继续提高工程总承包业务的管控能力，加强项目风险意识，识别并采取规避风险的措施；要有效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源，把提升工程总承包管理水平及盈利水平作为重点。

(4) 法律诉讼风险：随着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项目经营过程中的法律诉讼风险会不断加大。特别是在经济下行，经营环境不景气时，建设工程项目效益和盈利水平大幅下降，利润空间压缩较大，导致工程款回收困难，引发债务连锁反应。公司要继续加强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从严要求客户资信调查，着重关注项目承接前风险评估、过程中风险管控、完工后的风险总结等各项工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4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策略会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策略会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不适用。

2、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 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417,628,93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3,525,787.60元。

(2)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17,628,93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1,878,366.36元。

(3) 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17,628,93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4,407,234.50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的 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年	104,407,234.50	212,198,802.51	49.20%	0.00	0.00%	104,407,234.50	49.20%
2017年	91,878,366.36	200,693,753.02	45.78%	0.00	0.00%	91,878,366.36	45.78%
2016年	83,525,787.60	134,272,796.61	62.21%	0.00	0.00%	83,525,787.60	62.21%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17,628,93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4,407,234.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4,407,234.50
可分配利润（元）	277,435,741.1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9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17,628,93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4,407,234.50 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1）2009年10月12日，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划转时的承诺事项。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中轻集团承诺在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定价，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程序。中轻集团同时承诺在作为中国海诚控股股东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止目前，上述承诺事项尚在履行中，未有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中轻集团承诺在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其直属、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于中国海诚的经营相竞争的生产活动。中轻集团同时承诺在作为中国海诚控股股东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对中国海诚正常的经营管理进行非法干预，确保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和机构独立。

截止目前，上述承诺事项尚在履行中，未有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2）2017年12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在与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重组时的承诺事项

股份锁定承诺：中轻集团及保利集团承诺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12个月之内，本集团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集团直接持有的中国海诚股份。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保利集团承诺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在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海诚控股股权期间，其自身并通过中轻集团将持续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与中国海诚保持相互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保利集团承诺：1、本集团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中国海诚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中国海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2、本集团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中国海诚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集团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海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与中国海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3、本集团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本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规范与中国海诚之间已经存在的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保利集团承诺：1、在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海诚控股股权期间，本集团及下属公司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或参与对中国海诚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的竞争的业务活动，且不会侵害中国海诚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未来设立其他子公司或合营、联营企业从事与中国海诚及其子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用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的参与中国海诚及其子公司现有主营业务；2、如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公司可能在将来与中国海诚在主营业务方面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与中国海诚发生实质利益冲突，本集团将放弃或将促使本集团控制的公司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或将本集团和本集团控制的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中国海诚；3、本集团不会利用从中国海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与中国海诚现有从事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4、如出现因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中国海诚及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集团将依

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股份转让的承诺事项。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尚在履行中，未有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海诚股份亏损、微利及规模等级5级及以下企业专项治理工作处置建议的通知》（中轻企【2016】6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公司于2018年关闭注销了北京中轻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任一优、陈海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轻建设诉天津厦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9	否	一审判决	-	-	2014年11月04日	2014-045
中轻建设西安兴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仲裁	5,990	否	裁决	-	-	2016年03月18日	2016-003
南宁子公司诉南宁	19,498.55	否	一审审理	-	-	2017年01月	2017-003

衍庆纸浆有限公司等四被告			中			23 日	
武汉子公司诉武汉升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四被告	6,600	否	二审判决	-	-	2018 年 12 月 15 日	2018-051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8,798.83	否	-	-	-	-	-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5,870.79	否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仲裁进展情况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轻建设与天津厦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该诉讼事项无新的进展，有关该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度报告。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轻建设与西安兴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该仲裁事项无新的进展，有关该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度报告。

3、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公司与南宁衍庆纸浆有限公司等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本案已开庭一次，法院委托鉴定机构对现场签证款进行鉴定，有关该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度报告。

4、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与武汉升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等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武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上诉至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6月14日受理了武汉公司上诉，并于2018年10月26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5、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1) 南宁公司诉广西易能水煤浆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937万元，该诉讼已判决尚未执行完毕，报告期内，无新的进展。

(2) 武汉公司诉湖北科益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20万元，报告期内，无新的进展。

(3) 中轻建设与天津博瑞泰电子有限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2,162.38万元，报告期内，无新的进展。

(4) 西安公司诉中聚天冠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1,446万元。2018年6月20日，南阳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1012.3324万元及自2015年3月16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利息134.09万元，并承担仲裁费，西安公司已经申请强制执行。

(5) 中轻建设诉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643万元, 报告期内, 无新的进展。

(6) 长沙公司诉贵州博宏小河金属铸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59.66万元。2018年6月6日, 贵州省水城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81.5145万元及逾期利息;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因双方均未上诉, 本案进入执行程序。

(7) 中轻建设诉河北昌泰纸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440.08万元, 双方在法院主持下达成和解, 法院于2018年9月27日出具民事调解书, 确认昌泰公司应于2018年12月15日前向中轻建设偿还351.8562万元。昌泰公司未按时履行, 中轻建设正评估是否申请强制执行。

(8) 中轻建设诉天津国达高科软控技术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890.71万元,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6月作出二审裁定, 以一审程序违反法律程序为由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报告期内, 无新的进展。

(9) 中轻建设诉天津市南港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776.98万元, 本案双方达成和解, 被告已向原告一次性付款717万元, 本案已执行完毕。

(10) 北京公司诉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821万元, 本案双方达成和解, 被告将分三期向原告付款650万元, 现原告已收到第一期付款。

6、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1) 天津国达高科软控技术有限公司诉中轻建设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600.45万元,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6月作出二审裁定, 以一审程序违反法律程序为由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报告期内, 无新的进展。

(2) 青岛三利诉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200万元, 本案已开庭一次, 暂未判决。

(3) 青岛三利诉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883万元。2018年10月23日, 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违约金883.1866万元, 公司已上诉至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4) 四川高地四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诉中轻国际诉讼事项涉及金额696万元, 2018年12月24日, 一审法院判决解除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 同时驳回双方的其他诉讼请求。2019年1月, 中轻国际提起上诉, 请求撤销原判决主文第三项, 改判支持中轻国际的反诉请求。

(5) 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诉长沙公司诉讼事项合计金额1,021万元, 报告期内, 本案尚未判决, 该项诉讼公司计提预计负债178万元。

(6) 荣达租赁有限公司诉中轻建设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100.13万元, 报告期内, 本案尚未判决, 该项诉讼公司计提预计负债300万元。

(7) 山东万基建安工程有限公司诉中轻建设诉讼事项涉及金额146.5万元，报告期内，本案尚未判决。

(8) 湖北冠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与武汉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153.07万元，报告期内，本案尚未判决。

(9) 武汉新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武汉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70.64万元，报告期内，本案尚未判决。

(10) 武汉建工第三建筑有限公司与中轻建设仲裁事项涉及金额936万元，2017年9月30日，北京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中轻建设共需向武汉三建支付前期费用、经济损失和利息等合计约200万元，利息从2016年1月1日起另计，中轻建设的反请求没有得到支持。报告期内，中轻建设已经履行了仲裁裁决。

(11) 陕西麦田工贸有限公司诉中轻建设诉讼涉及金额383万元，报告期内，中轻建设已经履行了判决要求。

(12) 西安雄凯商贸有限公司诉中轻建设诉讼事项金额306万元，报告期内，中轻建设已经履行了判决要求。

(13) 陕西永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中轻建设诉讼事项涉及金额755万元，本案已调解结案，中轻建设分18个月向原告支付劳务款，中轻建设正按调解书的要求分期支付劳务款。

(14) 四川华川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武汉公司诉讼事项涉及金额249万元，报告期内，本案已经和解结案，武汉公司已按照和解协议执行。

(15) 武汉新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武汉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70.641万元并承担仲裁费用，2019年3月12日，新地公司申请撤回仲裁申请，仲裁庭予以准许。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未能达到首期第二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259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获授的496.9484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关联关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	占同类	获批的	是否超	关联交	可获得	披露日	披露索
------	-----	-----	-----	-----	-----	-----	-----	-----	-----	-----	-----	-----	-----

方	系	易类型	易内容	易定价原则	易价格	易金额 (万元)	交易金 额的比例	交易额 度(万元)	过获批 额度	易结算 方式	的同类 交易市 价	期	引
中轻华信 工程科技 管理有限 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房租、综 合服务 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不超过 3,000万 元	1,589		1,589	否	按合同 约定	-	2018年 03月31 日	公告编 号: 2018-0 14
湖北中轻 控股武汉 轻工院有 限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房租、综 合服务 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不超过 3,000万 元	457.3		457.3	否	按合同 约定	-	2018年 03月31 日	公告编 号: 2018-0 14
南宁轻工 业工程院 有限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房租、综 合服务 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不超过 3,000万 元	345.11		345.11	否	按合同 约定	-	2018年 03月31 日	公告编 号: 2018-0 14
中轻科技 成都有限 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房租、综 合服务 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不超过 3,000万 元	282.26		282.26	否	按合同 约定	-	2018年 03月31 日	公告编 号: 2018-0 14
长沙长泰 智能装备 有限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采购商 品	设备采 购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3,020万 元	1,945.7 4		3,020	否	按合同 约定	-	2018年 12月27 日	公告编 号: 2018-0 15, 2018-0 28, 2018-0 54
中国制浆 造纸研究 院有限公 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综合服 务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58.80万 元	58.80		58.80	否	按合同 约定	-		-
中国海诚 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设备采 购安装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8.05万 元	8.05		8.05	否	按合同 约定	-		
陕西中轻 轻工工业 工程院有 限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综合服 务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10.76万 元	10.76		10.76	否	按合同 约定	-		-
中轻特种 纤维材料 有限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接受劳 务	综合服 务费	市场化 原则定 价	16.94万 元	16.94		16.94	否	按合同 约定	-		-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设备安装	市场化原则定价	130 万元	130		130	否	按合同约定	-		-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工程总承包	市场化原则定价	11,246.95 万元	49.9		11,246.95	否	按合同约定	-	2012 年 10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12-033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工程总承包	市场化原则定价	97,589.95 万元	3,406.23		97,589.95	否	按合同约定	-	2010 年 07 月 01 日	公告编号：2010-022
广东中食营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咨询服务	市场化原则定价	98.41 万元	98.41		98.41	否	按合同约定	-		-
武汉二零四九保利地产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提供劳务	工程设计	市场化原则定价	459.2404 万元	172.94		459.24	否	按合同约定	-	2018 年 08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18-040
武汉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提供劳务	工程设计	市场化原则定价	13.433 万元	5.66		13.43	否	按合同约定	-		-
天水保利荃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提供劳务	工程设计	市场化原则定价	2.83 万元	2.83		2.83	否	按合同约定	-		-
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提供劳务	工程设计	市场化原则定价	469.30 万元	305.15		469.30	否	按合同约定	-	2018 年 08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18-040
合计				--	--	8,885.08	--	115,798.33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18 年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 2,673.66 万元。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成都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950 万元；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北京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1,081 万元；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成都公司</p>									

	<p>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580 万元；长沙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409 万元。以上金额合计 3,02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 1,945.74 万元。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武汉公司与关联企业武汉二零四九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59.2404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 172.94 万元。与关联企业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 469.3078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 305.15 万元。公司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339.22 万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因此，仅履行子公司内部审批程序。2012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北京公司承接了关联方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原廊坊中轻造纸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11,246.9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部分工程尾款 49.9 万元。2010 年 7 月 16 日，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广州公司与关联企业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原中国轻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0,870 万元；公司子公司武汉公司与关联企业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原中国轻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签订《马里新糖联甘蔗种植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本项目为 EPC 承包交钥匙工程，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46,719.9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该项目部分工程尾款 3,406.23 万元。</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股利分红	否	930.16	0	777.77			152.3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因股利分红形成的关联债权使公司应收股利增加 930.1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长泰公司股利 777.77 万元。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18年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2)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950万元。

(3) 2018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1,081万元。

(4) 2018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与关联企业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469.3078万元；与关联企业九江保得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合同，合同金额暂定人民币684.8万元；与关联企业武汉二零四九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459.2404万元。

(5) 2018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企业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将公司部分日常运营资金存放在保利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

(6) 2018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580万元；长沙公司因工程项目需要与关联企业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409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8年03月31日	公告编号：2018-014
关于成都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设备采购合同的公告	2018年03月31日	公告编号：2018-015
关于北京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2018年06月14日	公告编号：2018-028
关于武汉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2018年08月25日	公告编号：2018-040
关于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2018年12月15日	公告编号：2018-05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	2018年12月27日	公告编号：2018-054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中国轻工集团公司	2016年06 月20日		2016年07月27 日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是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 限公司	2016年06 月20日	61,000	2016年06月20 日	53,19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年6月 20日至2019 年4月7日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C2）				3,882.6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3）			6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C4）				53,19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3,882.66

(A1+B1+C1)		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53,19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53,1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9,100	51,000	0
合计		59,100	51,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 (或受托人) 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如有)
兴业银行	银行机构	金雪球-优先3号理财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6年07月29日	2019年01月11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4.30%	349.15		尚未收回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机构	金雪球-优先3号理财计划	3,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10日	2019年01月11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4.30%	101.89		尚未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	银行机构	金益求金进取型0889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2月15日	2019年01月15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4.30%	402.91		尚未收回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机构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_2017年第4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21025	7,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6月25日	2019年01月16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	181.23		尚未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稳得利 SHTM 18090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04日	2019年07月04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	98.63		尚未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稳得利 SHTM 18090	4,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04日	2019年07月04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	68.31		尚未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稳得利 180天周期型	4,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16日	2019年02月12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4.55%	51.24		尚未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稳得利 180天周期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16日	2019年02月12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4.55%	49.91		尚未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	银行机构	聚益生金系列公司(182天)A款理财	3,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21日	2019年02月19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益	4.60%	52.93		尚未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稳得利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23日	2019年02月19日	银行理财	非保本浮动收	4.50%	32.05		尚未收回		是	是	

		180 天 周期型			日	日		益								
交通 银行	银行 机构	交通银 行蕴通 财富结 构性存 款 6 个 月	5,0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9 月 30 日	2019 年 04 月 04 日	银行 理财	保本 浮动 收益	4.20%	123.29		尚未 收回		是	是	
兴业 银行	银行 机构	金雪球 2017 年第 4 期定制 理财 21011	7,0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1 月 19 日	2018 年 06 月 13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5.10%		141.82	全部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银行 机构	蕴通财 富稳得 利系列 SHTM 18002 理财	9,0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1 月 05 日	2018 年 07 月 04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5.00%		221.92	全部 收回		是	是	
兴业 银行	银行 机构	金雪球 2017 年第 4 期定制 理财 21012	4,0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2 月 02 日	2018 年 09 月 17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5.18%		128.86	全部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银行 机构	蕴通财 富稳得 利系列 SHTM 18029 理财	3,5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2 月 09 日	2018 年 08 月 10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5.15%		89.88	全部 收回		是	是	
兴业 银行	银行 机构	金雪球 -优悦 非保本 开放式 人民币 理财产 品(6M)	3,5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2 月 11 日	2018 年 08 月 13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5.10%		89.49	全部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银行 机构	蕴通财 富结构 性存款	5,0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5 月 21	2018 年 08 月 21	银行 理财	保本 保收 益	4.35%		51.72	全部 收回		是	是	

		92 天			日	日										
兴业 银行	银行 机构	"金雪 球-优 悦"保 本开放 式人民 币理财 产品 (3M)	4,0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	银行 理财	保本 浮动 收益	4.00%		39.89	全部 收回		是	是	
兴业 银行	银行 机构	金雪球 2017 年第 2 期定制 理财 21026	3,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02 月 08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4.90%		107.93	全部 收回		是	是	
中国 银行	银行 机构	中银平 稳理财 计划- 智荟 AMZY PWHQ 17480- 10	5,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18 年 02 月 01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4.60%		151.86	全部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银行 机构	蕴通财 富稳得 利定制 理财 SHTM 17084	5,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7 月 06 日	2018 年 01 月 04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4.70%		117.18	全部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银行 机构	蕴通财 富稳得 利定制 理财 SHTM 17091	4,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7 月 11 日	2018 年 01 月 04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4.70%		91.17	全部 收回		是	是	
兴业 银行	银行 机构	金雪球 2017 年第 3 期定制 理财 21022	10,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8 月 29 日	2018 年 01 月 18 日	银行 理财	非保 本浮 动收 益	4.95%		192.58	全部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蕴通财	4,100	自有	2016	2018	银行	保本	3.10%		226.38	全部		是	是	

银行	机构	富日增利 S 款		资金	年 11 月 15 日	年 09 月 29 日	理财	浮动收益				收回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500	自有资金	2016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01 月 18 日	银行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3.10%		17.19	全部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机构	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	5,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1 月 17 日	2018 年 09 月 29 日	银行理财	保本浮动收益	3.05%		226.95	全部收回		是	是	
合计			123,600	--	--	--	--	--	--	1,511.54	1,894.82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2,300	自有资金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贷款对象类型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35%	2,3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4 月 12 日	2018 年 04 月 11 日		28.84	28.84		是	否	
合计			2,300	--	--	--	0	28.84	--		--	--	--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不适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否。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提供设计、咨询、监理等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服务的综合性工程公司，无重大污染物排放。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部分全资子公司增资工作：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快速发展、市场准入的需要和更加充分的发挥各方优势、拓展市场、增加赢利。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7,761万元以及增资对象公司历年留存收益6,239万元转增注册资本金的方式对部分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同时，长沙公司以自有资金1,067万元以及长顺公司历年留存收益333万元转增注册资本金的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长顺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工作共计向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4亿元，提升了子公司开拓市场的经营能力。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4日公司发布的《关于对部分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7,219	0.48%				39,385	39,385	2,026,604	0.49%
3、其他内资持股	1,987,219	0.48%				39,385	39,385	2,026,604	0.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7,219	0.48%				39,385	39,385	2,026,604	0.4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5,641,719	99.52%				-39,385	-39,385	415,602,334	99.51%
1、人民币普通股	415,641,719	99.52%				-39,385	-39,385	415,602,334	99.51%
三、股份总数	417,628,938	100.00%				0	0	417,628,938	100.00%

（1）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徐大同先生增加限售股份1股；公司新任总裁边君义先生增加限售股份118,152股；离任董事长严晓俭先生离任满6个月未满18个月期间股份变动数为189,341股；离任高管樊燕女士离任满18个月解除限售股份变动数为78,768股。离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胡小平先生离任满6个月未满18个月期间股份变动数为118,270股。以上变动，导致公司限售股份增加39,385股，无限售股份减少39,385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徐大同	409,992		1	409,993	现任董事持股	董事锁定股份
边君义	0		118,152	118,152	现任董事、高管持股	董事、高管锁定股份
张建新	285,801			285,801	现任董事、高管持股	董事、高管锁定股份
戚永宜	289,825			289,825	现任高管持股	高管锁定股份
严晓俭	568,024	189,341	189,341	568,024	离任董事	离任满6个月未满18个月
樊燕	78,768	78,768		0	离任高管	离任满18个月
胡小平	354,809	118,270	118,270	354,809	离任高管	离任满6个月未满18个月
合计	1,987,219	386,379	425,764	2,026,60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7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90%	216,769,435	0.00	0	216,769,435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8%	22,889,860	0.00	0	22,889,860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	14,806,512	0.00	0	14,806,512		
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3.43%	14,304,582	0.00	0	14,304,582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万能险	其他	0.41%	1,719,657	469,861	0	1,719,657		
方晓文	境内自然人	0.36%	1,516,735	1,516,735	0	1,516,735		
邓美真	境内自然人	0.31%	1,283,800	150,000	0	1,283,800		
应学品	境内自然人	0.31%	1,283,083	0.00	0	1,283,083		
卢芳满	境内自然人	0.29%	1,200,000	0.00	0	1,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1,143,200	1,143,200	0	1,143,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216,769,435	人民币普通股	216,769,435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889,860	人民币普通股	22,889,860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806,512	人民币普通股	14,806,512
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304,582	人民币普通股	14,304,582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万能险	1,719,657	人民币普通股	1,719,657
方晓文	1,516,735	人民币普通股	1,516,735
邓美真	1,28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3,800
应学品	1,283,083	人民币普通股	1,283,083
卢芳满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3,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方晓文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516,735 股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89232

法定代表人：郭建全

注册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启阳路4号

成立日期：1988年09月20日

经营范围：原料、辅料、重油、设备及零部件、小轿车、轻工产品的销售；轻工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国内外工程总承包、规划、设计、施工、监理；汽车、机械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举办境内对

外经济技术展览会；自有房屋租赁；与以上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28855

法定代表人：张振高

注册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28层

成立日期：1993年02月09日

经营范围：国有股权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受托管理；对集团所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实施组织、协调、管理；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进出口业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投资、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1、保利地产（600048.SH）：共计持有40.87%股权；2、保利置业（00119.HK）：共计持有35.35%股权；3、保利文化（03636.HK）：共计持有63.69%股权；4、久联发展（002037.SZ）：共计持有44.70%股权；5、星雅集团（S85.SG）：共计持有22.06%股权。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徐大同	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	现任	男	56	2016年07月28日	2019年07月27日	546,657	0	546,657
边君义	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现任	男	59	2018年06月13日	2019年07月27日	157,536	0	157,536
张建新	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	现任	男	56	2016年07月28日	2019年07月27日	381,068	0	381,068
戚永宜	副总裁、技术总监、制浆造纸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6年08月22日	2019年07月27日	386,433	0	386,433
严晓俭	原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	离任	男	62	2016年07月28日	2018年01月15日	757,365	0	757,365
胡小平	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7	2016年08月22日	2018年06月08日	473,079	0	473,079
合计	--	--	--	--	--	--	2,702,138	0	2,702,13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大同	董事长	任免	2018年01月20日	-
边君义	董事、总裁	任免	2018年06月13日	-
董建辉	董事	选举	2018年02月09日	-
黄维	董事	选举	2018年07月30日	-
林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8年06月13日	-
徐大同	总裁	任免	2018年06月13日	-
严晓俭	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1月15日	到龄退休
徐秋红	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15日	到龄退休
王亚伟	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31日	个人原因
胡小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6月08日	个人原因
袁莉	董事	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工作变动
李文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12月20日	任期满6年
李农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9年4月11日	工作变动

三、任职情况

1、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徐大同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中

国共产党上海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曾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边君义先生，1960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公司副总裁、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8年7月30日至2019年7月27日。

张建新先生，196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北京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长沙子公司、武汉子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董建辉先生，1968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本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8年2月9日至2019年7月27日。

黄维先生，1980年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华联集团家用电器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上海新华联大厦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华联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审计员，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专职审计员、部门经理、副主任，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风控中心高级副总监。现任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本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8年7月30日至2019年7月27日。

李芸女士，196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共上海市卢湾区委常委、宣传部长，中共闵行区区委常委、宣传部长。现任中共上海报业集团党委副书记，解放日报社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杨晓洁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2年12月起任上海西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派监事；2015年5月起任徐汇区管国有企业专职董事、监事管理中心办公室主任；2016年3月起任上海枫林生命健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本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董事任期为2017年9月16日至2019年7月27日。

张一弛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经济科学》编委、Journal of Chinese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副主编和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Quarterly编委。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创新与创业中心主任；光华管理学院组织与战略管理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北京中搜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力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01101.SH)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高凤勇先生，1970年4月出生，南开大学金融系硕士。现任上海溁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北京力鼎富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河南晟世鼎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力鼎凯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上海晋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002071.SZ）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赵艳春先生，198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律师职业证，具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现任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房地产专业委员会委员、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律协基金专业委员会委员，浦东青年律师联合会委员，中国基金业协会法律问题研究小组成员；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7年9月16日至2019年7月27日。

丁慧平先生：1956年6月出生，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企业竞争力研究中心主任。1982年2月毕业于东北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87年赴瑞典留学，1991年获工业工程副博士学位，1992年获企业经济学博士学位，并做了博士后研究。1994年回国，进入北方交通大学（现更名为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作至今。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鲁能泰山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电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路桥集团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电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招商银行外部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19年1月24日至2019年7月27日。

（2）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肖丹女士，197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高级企业风险管理师。现任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中轻日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担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杨建军先生，196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胡玲女士，1964年9月出生，九三学社社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现任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中国造纸装备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

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其担任本公司监事任期为2016年7月28日至2019年7月27日。

何一帆先生，196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咨询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采购部经理、工程造价咨询部经理、纪委委员。其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2016年8月1日至2019年7月27日。

陈萍女士，1981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其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2019年4月11日至2019年7月27日。

(3) 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边君义先生，同上。

张建新先生，同上。

戚永宜先生，1960年6月出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化工工程师，上海市劳动模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技术总监、制浆造纸事业部总经理；西安子公司董事长。其担任本公司副总裁任期为2016年8月22日至2019年7月27日。

林琳女士，1977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北京子公司、中轻建设子公司董事。其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为2018年6月13日至2019年7月27日。

2、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建辉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发展部主任	是
肖丹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主任	是
杨建军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委员	是
胡玲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	是
黄维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是
杨晓洁	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	否

3、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芸	解放日报报业集团、解放日报	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	是

4、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负责落实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进行考评。股东单位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按规定对相关人员进行考核。

2、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大同	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	男	56	现任	114.97	否
边君义	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男	59	现任	57.48	否
张建新	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	男	56	现任	101.17	否
董建辉	董事	男	50	现任		是
黄 维	董事	男	39	现任		是
李 芸	董事	女	55	现任		否
杨晓洁	董事	女	40	现任		否
张一弛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6	否
高风勇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	否
赵艳春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6	否
丁慧平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否
肖 丹	监事会主席	女	46	现任		是
杨建军	监事	男	55	现任		是
胡 玲	监事	女	55	现任		是
何一帆	职工监事	男	50	现任	59	否
陈 萍	职工监事	女	38	现任		否
戚永宜	副总裁，技术总监，制浆造纸事业部总经理	男	59	现任	91.97	否
林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2	现任	48.86	否
严晓俭	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	男	62	离任		否
徐秋红	董事	女	56	离任		是
王亚伟	董事	男	49	离任		是

胡小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7	离任	48.86	否
袁莉	董事	女	52	离任		是
李文祥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6	否
李 农	职工监事	男	54	离任	41	否
合计	--	--	--	--	587.31	--

注：公司董事、总裁边君义先生及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林琳女士系2018年6月份被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此，其公告薪酬数为被聘任后的薪酬水平。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932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852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4,78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353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80
行政人员	351
合计	4,7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808
本科	2,959
大专	606
高中、中专及以下	411
合计	4,784

2、薪酬政策

薪酬分配原则，主要包括：公平性原则，经济性原则，激励性原则，竞争性原则，合法性原则。

依据岗位性质和工作特点，将公司的岗位划分为高层管理职系、中层管理职系、专业技术职系、职能

管理职系、项目管理职系等五大职系。根据不同岗位职系特性和绩效管理特点的不同，对不同岗位职系实行不同的岗位绩效工资制。

工资结构，包括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两个部分，即：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

岗位工资=岗位系数*岗位基薪、绩效奖金，主要是根据公司绩效、部门绩效和个人绩效等因素确定的工资组成部分，是员工劳动价值最直接的体现，随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考评结果和员工个人绩效考评结果而浮动。

岗位系数，由公司组织的岗位价值评估确定，并由公司根据战略和岗位职业生涯发展的需要最后确定。

岗位基薪，由人力资源部会同财务部根据公司人力资源成本的承受能力确定，与公司的经营业绩紧密挂钩。

公司员工除工资外，还同时获得相应的福利、津贴和补贴。

为了提高工资体系的弹性，增强企业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提升企业在人才市场的竞争力，制定协议工资制。适用于公司临时聘用或有长期合同的高级技术人才和高层次管理人才，以及市场稀缺且处于公司关键岗位的业绩优秀的在编员工。

3、培训计划

(1) 技术培训；(2) 总包、设计项目培训；(3) 管理培训：新员工专题培训、资本运作兼并收购专题培训、法律专题培训、组织岗位培训(通用岗位)、加强职能部门关于企业品牌宣传、法务案例分析、财务管理等培训工作、干部的责任意识与个人修养的培训、国资委组织的企业领导干部培训；4、其他特殊需要的培训（海外拓展、一带一路）。

4、劳务外包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及工作制度所赋予的职责，各尽其责、规范运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独立董事恪尽职守；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同时，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公司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35%	2018年02月09日	2018年02月10日	公告编号: 2018-009
2017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35%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 2018-023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88%	2018年07月30日	2018年07月31日	公告编号: 2018-03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文祥	10	2	8	0	0	否	0
张一弛	10	2	8	0	0	否	0
高凤勇	10	1	8	1	0	否	1
赵艳春	10	2	8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等会议，对公司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进行重点关注并发表独立意见。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和沟通，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董事会重大决策事项的执行情况等，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

(1) 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公司董事长、总裁关于2017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

2、提名委员会

2018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

(1) 2018年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对公司控股股东提名的

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议。

(2) 2018年6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并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等3项议案。

(3) 2018年9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进行审议。

3、审计委员会

201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六次会议。

(1) 2018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向审计委员会委员汇报2017年度报告终审工作情况。

(2) 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2项议案。

(3) 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18年7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

(6) 2018年10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详见第七节“四”。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71.98%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57.93%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中的重大错报。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重要信息泄露并对公司业务运作带来重大损失；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以假设不采取任何措施该缺陷导致潜在财务错报或经济损失可能性大小作为判断标准。当存在以下迹象时，增加了实质性漏洞的可能性，因此会特别关注以下情况：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在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舞弊且反舞弊政策程序不健全；关联交易控制程序不当；重大投融资等非常规事项控制缺失；某个业务领域频繁地发生相似的重大诉讼案件；弄虚作假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 < 税前净利润 2.5%；重要缺陷 ≥ 税前净利润 2.5% 且 < 税前利润 5%；重大缺陷 ≥ 税前净利润 5%。</p>	<p>对于非财报相关的内控缺陷，通过对本年公司资产、收入、利润等经济损失程度，或偏离（消极偏离，即未能实现）经营目标的程度进行判定。</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288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任一优、陈海霞

审计报告正文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诚）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海诚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海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收入，附注三、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五、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附注十四、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中国海诚2018年度确认与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建造合同收入365,537.15万元，占中国海诚营业收入的69.95%。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在应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完工进度和合同预计总成本主要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中国海诚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中完工百分比法的应用实施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该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确定完工进度、实际发生的成本和预计总成本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复核重大建造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

（3）对主要合同以及合同预计总成本、预计总收入或毛利率水平发生异常波动的大额项目实施询问、分析性复核等相关程序，以评估其合理性。

（3）通过审阅业务合同及与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了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及假设的合理性。

（4）抽查重大建造合同，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发票、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核对至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抽样测试了收入确认金额及期间，并对部分工程项目进行实地抽盘，分析其是否已根据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准确确认。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应收款项，附注三、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五、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及附注十四、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事项描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国海诚的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100,047.3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9,207.45万元。中国海诚以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该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对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评估坏账准备相关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如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和信用等级。

（3）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4）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5）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抽样检查期后收款，包括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

四、其他信息

中国海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国海诚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海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海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海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海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

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海诚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海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国海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

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一优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海霞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7,916,867.88	1,204,682,969.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1,487,210.61	757,348,443.25
其中：应收票据	163,088,747.58	89,431,507.42
应收账款	808,398,463.03	667,916,935.83
预付款项	840,845,726.57	501,499,190.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2,361,470.61	91,849,669.74
其中：应收利息	285,739.73	225,397.22
应收股利	1,523,926.28	9,301,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8,259,268.56	452,747,276.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7,812,397.08	553,752,296.40
流动资产合计	3,948,682,941.31	3,561,879,84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212,738.26	25,944,020.08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779,481.36	245,572,113.67
在建工程	3,340,497.28	2,274,188.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738,734.10	52,426,578.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61,901.87	5,899,649.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48,186.56	33,286,79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154,636.49	369,476,444.65
资产总计	4,302,837,577.80	3,931,356,290.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42,230,059.97	1,330,558,496.69
预收款项	1,055,924,907.46	955,547,358.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0,154,426.36	85,555,937.76
应交税费	124,941,757.90	114,644,205.46
其他应付款	101,121,551.96	94,430,894.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059,296.04	
流动负债合计	2,842,431,999.69	2,580,736,89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903,074.57	21,824,215.07
递延收益	3,917,693.30	4,201,49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9,340.55	3,607,951.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00,108.42	32,303,661.84
负债合计	2,870,132,108.11	2,613,040,555.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312,038.21	96,312,038.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093,941.00	65,024,648.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105,165.26	106,081,768.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2,565,387.22	633,268,34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2,705,469.69	1,318,315,735.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2,705,469.69	1,318,315,735.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02,837,577.80	3,931,356,290.45
------------	------------------	------------------

法定代表人：徐大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昌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5,630,300.20	377,829,987.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95,127,938.39	262,083,154.09
其中：应收票据	29,051,874.22	250,000.00
应收账款	366,076,064.17	261,833,154.09
预付款项	156,127,056.22	143,428,953.52
其他应收款	145,978,689.98	99,466,877.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240,000.00	29,160,000.00
存货	7,205,418.62	34,036,468.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0,017,874.77	473,014,094.13
流动资产合计	1,640,087,278.18	1,389,859,535.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55,443.75	11,797,53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73,097.06	4,073,097.0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5,378,453.41	337,768,453.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499,656.08	37,295,720.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500,105.58	11,366,516.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90,464.59	4,322,366.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497,220.47	406,623,690.37
资产总计	2,120,584,498.65	1,796,483,225.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74,015,574.86	554,787,714.48
预收款项	317,664,777.79	281,690,319.14
应付职工薪酬	77,039,501.38	13,079,171.89
应交税费	59,437,794.97	38,106,237.51
其他应付款	102,514,587.31	27,286,007.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0,672,236.31	914,949,450.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123,074.57	21,824,215.07
递延收益	3,890,000.00	4,201,49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4,690.36	1,461,004.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717,764.93	30,156,714.31

负债合计	1,152,390,001.24	945,106,165.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313,528.46	132,313,528.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711,124.52	15,249,293.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105,165.26	106,081,768.54
未分配利润	277,435,741.17	180,103,531.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8,194,497.41	851,377,060.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20,584,498.65	1,796,483,225.4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25,350,140.12	4,199,302,527.82
其中：营业收入	5,225,350,140.12	4,199,302,527.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17,701,888.03	4,041,042,636.32
其中：营业成本	4,624,542,328.71	3,616,532,854.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027,035.25	16,889,468.88
销售费用	11,256,682.45	11,511,981.50
管理费用	194,348,654.87	175,266,039.67

研发费用	164,702,664.58	162,249,479.89
财务费用	-24,715,054.90	3,218,565.27
其中：利息费用	139,027.79	626,037.50
利息收入	15,561,256.23	17,317,699.36
资产减值损失	28,539,577.07	55,374,246.23
加：其他收益	12,477,898.46	10,350,08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56,982.28	24,843,157.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3,904.06	833,308.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287,036.89	194,286,447.94
加：营业外收入	6,293,025.99	62,411,350.06
减：营业外支出	-2,874,246.37	10,238,555.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454,309.25	246,459,242.59
减：所得税费用	37,255,506.74	45,765,489.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198,802.51	200,693,753.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198,802.51	200,693,753.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198,802.51	200,693,753.0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0,707.60	44,892,449.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0,707.60	44,892,449.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30,707.60	44,892,449.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32,670.60	-4,538,063.1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8,037.00	49,430,512.3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268,094.91	245,586,20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268,094.91	245,586,20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徐大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昌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23,302,985.06	1,258,009,791.80
减：营业成本	1,190,809,018.78	1,118,050,291.66
税金及附加	5,044,287.62	3,506,689.12
销售费用	3,411,205.20	3,721,237.60
管理费用	44,909,627.92	42,085,239.04
研发费用	41,002,538.06	52,506,312.35
财务费用	-18,834,314.63	4,613,794.6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089,993.90	5,330,157.91
资产减值损失	5,617,780.69	36,528,817.56
加：其他收益	7,167,159.48	6,566,988.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737,072.32	85,646,25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454.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247,073.22	90,052,103.62
加：营业外收入	55,303.30	396,612.69
减：营业外支出	65,006.05	21,777.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237,370.47	90,426,938.83
减：所得税费用	11,003,403.28	9,170,304.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233,967.19	81,256,633.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233,967.19	81,256,633.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8,169.39	3,912,708.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8,169.39	3,912,708.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15,778.62	-1,635,296.8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7,609.23	5,548,005.13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8,695,797.80	85,169,342.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	0.19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3,803,542.51	3,998,448,815.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3,609.03	11,698,896.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855,439.48	136,742,60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3,732,591.02	4,146,890,320.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8,750,346.01	2,834,264,466.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4,375,969.65	991,976,32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721,056.21	148,395,07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711,860.98	168,059,17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2,559,232.85	4,142,695,04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26,641.83	4,195,27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6,000,000.00	1,292,28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29,312.75	11,686,56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6,258.45	1,609,368.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688,267.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795,571.20	1,318,273,20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22,022.37	24,272,94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00	1,46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122,022.37	1,488,272,94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73,548.83	-169,999,74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0,885.7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7,180,88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017,388.41	84,151,82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50,137.29	99,151,82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50,137.29	-91,970,93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99,457.60	-13,694,254.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03,772.69	-271,469,65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5,320,341.49	1,306,789,999.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2,416,568.80	1,035,320,341.4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2,732,544.78	1,149,695,71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77,741.27	11,666,578.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978,312.01	21,268,30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9,988,598.06	1,182,630,59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9,340,113.33	843,167,983.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192,538.97	243,883,77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73,750.55	33,950,012.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06,306.29	93,727,21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912,709.14	1,214,728,98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75,888.92	-32,098,39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000,000.00	93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962,780.65	68,316,894.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472.65	933,329.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60,542.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022,253.30	1,020,410,76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5,999,958.03	7,241,325.75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7,610,000.00	1,15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609,958.03	1,161,241,32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12,295.27	-140,830,55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0,885.7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0,88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878,360.62	83,525,787.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11,109.50	83,525,787.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11,109.50	-76,344,90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49,617.64	-9,494,78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26,692.33	-258,768,63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556,987.47	624,325,620.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883,679.80	365,556,987.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65,024,648.60		106,081,768.54		633,268,342.05		1,318,315,735.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65,024,648.60		106,081,768.54		633,268,342.05		1,318,315,73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30,707.60		21,023,396.72		99,297,045.17		114,389,73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30,707.60				212,198,802.51		206,268,09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023,396.72		-112,901,757.34		-91,878,360.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023,396.72		-21,023,396.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878,360.62	-91,878,360.6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59,093,941.00		127,105,165.26		732,565,387.22		1,432,705,469.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6,642,614.00				96,625,680.49		20,132,199.38		97,956,105.16		524,226,040.01		1,155,582,63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6,642,614.00			96,625,680.49		20,132,199.38		97,956,105.16		524,226,040.01			1,155,582,63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6,324.00			-313,642.28		44,892,449.22		8,125,663.38		109,042,302.04			162,733,09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892,449.22				200,693,753.02			245,586,20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6,324.00			-313,642.28									672,681.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6,324.00			4,337,740.77									5,324,064.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51,383.05									-4,651,383.0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25,663.38		-91,651,450.98			-83,525,78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8,125,663.38		-8,125,663.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525,787.60			-83,525,787.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96,312,038.21		65,024,648.60		106,081,768.54		633,268,342.05		1,318,315,735.4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132,313,528.46		15,249,293.91		106,081,768.54	180,103,531.32	851,377,06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628,938.00				132,313,528.46		15,249,293.91		106,081,768.54	180,103,531.32	851,377,06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8,169.39		21,023,396.72	97,332,209.85	116,817,43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8,169.39			210,233,967.19	208,695,79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023,396.72	-112,901,757.34	-91,878,360.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023,396.72	-21,023,396.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878,360.62	-91,878,360.6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132,313,528.46		13,711,124.52		127,105,165.26	277,435,741.17	968,194,497.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6,642,614.00				132,627,170.74		11,336,585.62		97,956,105.16	190,498,348.45	849,060,82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6,642,614.00				132,627,170.74		11,336,585.62		97,956,105.16	190,498,348.45	849,060,823.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6,324.00				-313,642.28		3,912,708.29		8,125,663.38	-10,394,817.13	2,316,23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2,708.29			81,256,633.85	85,169,34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6,324.00				-313,642.28						672,681.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6,324.00				4,337,740.77						5,324,064.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51,383.05						-4,651,383.0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25,663.38	-91,651,450.98	-83,525,78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8,125,663.38	-8,125,663.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525,787.60	-83,525,787.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628,938.00				132,313,528.46		15,249,293.91		106,081,768.54	180,103,531.32	851,377,060.2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由原轻工业部上海轻工业设计院和轻工业部上海食品工业设计院合并而成。1993年2月，轻工业部上海轻工业设计院首次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31010410224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12,180,000.00元。1995年4月，轻工业部上海轻工业设计院更名为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2000年11月经国家轻工业局国情规[2000]415号文件批准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至人民币40,000,000.00元。本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位于上海市宝庆路21号。

2000年11月，按国办发[2000]71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部门关于中央直属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规定，并经财企[2000]751号《关于同意将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等七家企业国有资产划归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的批复》批准，原国家轻工业局直属的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等七家设计院的国有资产无偿划归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同时更名为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成为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下属100%控股单位。2003年3月中国轻工国际工程设计院更名为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

2002年11月，经财企[2002]475号《财政部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及国经贸企改[2002]877号《关于设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由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上海解放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及杨志海等34位自然人共同发起成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00万元。其中：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以货币资金6,458,309.10元及其持有的中国轻工业上海设计院截止2002年9月30日经评估的整体资产92,041,690.90元共计98,500,000元出资，折股64,403,846股，占注册资本的75.77%；上海解放传媒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000,000.00元出资，折股6,538,462股，占注册资本的7.692%；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000,000.00元出资，折股6,538,462股，占注册资本的7.692%；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6,500,000.00元出资，折股4,250,000股，占注册资本的5%；杨志海等34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5,000,000.00元出资，折股3,269,230.00股，占注册资本的3.846%。

2007年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监发行字[2007]22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2,900万股新股；2007年2月9日，募集资金到位，业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会师报字（2007）第024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14,000,000.00元，2007年2月14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7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中国海诚”，股票代码“002116”，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2,320万股股票于2007年2月15日起上市交易。

2009年12月4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301号文），将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所持公司6,191.9933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轻工集团公司持有。截止2010年6月18日，本次股权划转完成，中国轻工集团公司（2017年已更名为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191.993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4.32%。

2012年5月1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决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确定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14,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合计转增股本91,2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5,000,000.00元。

2012年2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分配[2012]93号）的批准，公司决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2年3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共授予154名激励对象399万份股票期权。

2014年4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确定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05,2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1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当年度公司首期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开始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205,200,000股变更为206,825,896股。2014年6月，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206,825,8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992138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968555股，合计增加股本102,599,977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09,425,873.股。2014年6月份以后公司首期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继续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309,425,873股变更为310,347,916股。

2014年4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共授予269名激励对象799.026万份股票期权。2015年1-3月，公司首期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对象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310,347,916股变更为310,555,621股。

2015年4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确定以公司2015年3月18日总股本310,555,62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每10股派送红股3股（含税）。2015年6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公司总股本由310,555,621股变更为403,722,307股。

2015年7-12月，公司首期第一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403,722,307股变更为407,929,296股。

2016年1-12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407,929,296股变更为416,642,614股。

2017年1-12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416,642,614股变更为417,628,938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总裁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技术质量部、项目管理部、合约部、国际部、法务审计部、证券投资部、总务部、党委工作部、工程咨询造价部、采购部、施工管理部、制浆造纸事业部及研发中心等部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本集团是我国轻工行业最大的提供设计、咨询、监理等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总承包服务的综合性工程公司，目前已形成包括工程设计、咨询、安装施工、采购、试车在内的工程项目建设完整业务链，能为业主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服务。业务领域涵盖轻纺、建筑、城市规划、商物粮、电子通讯、化工石化医药、机械、农林、市政公用、电力、环境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等行业，客户遍及亚、欧、非、美及大洋洲等地。本集团在轻工工程建设领域，具备竞争优势的业务领域包括制浆造纸、食品发酵、制糖及日用化工等细分行业，在国内大中型轻工业建设领域处于主导地位。本集团在继续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境外以轻工为主的制造业及建筑领域的工程建设市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年4月16日批准。

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合并范围减少子公司1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

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6、附注三、19、附注三、20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阿尔及利亚分公司、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长沙）之境外埃塞俄比亚分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分别以阿尔及利亚第纳尔、比尔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

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分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20%（含2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

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00%	0.00%
应收票据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将单项金额不重大债务人发生资金困难的应收款项或已知可
-------------	----------------------------

	收回性存在不确定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进行单项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历史经验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集团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	3.20%-4.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运营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4	12%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年、50年	直线法	
专利权	1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

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

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涉及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

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4、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集团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集团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

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设计、咨询服务

该等服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含暂定金）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暂定金部分待工程竣工后根据最终确认金额在当期确认收入实现。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类的完工百分比，按照成果交付、业主审查、交工验收等书面文件作为依据，相应按照已完成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各项目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相应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该项目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②监理服务

工程监理服务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A、工程监理服务合同已签订，并按协议约定进度提供监理服务；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C、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D、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工程监理服务按已完成的服务期占预计总工期的比例确认，待项目竣工验收后，将最终结算金额与前期已确认的工程收入之差确认为当期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

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

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涉及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三、“25、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

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 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3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应纳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申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5%
中国轻工业上海咨询有限公司	25%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25%
中国轻工(马里)工程有限公司	3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831001282, 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2018年-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下属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轻武汉）于2018年5月30日向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委员会提交认定申请资料，并于同年通过省认委会审定，于2018年11月29日公示完成。中轻武汉2018年-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轻西安）于2018年10月29日取得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61000860，有效期为三年。中轻西安2018年-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8年10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国际）取得由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100534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中轻国际自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建设）取得由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9月10日，证书编号：GR201811003585，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中轻建设自2018年起至2020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广州）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广东省2018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中轻广州为高新技术拟认定企业，目前公示期已完成。根据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中轻广州2018年继续享受该项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长沙）于2017年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9月5日，证书编号为GR201743000102，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中轻长沙2017年至2019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南宁）于2016年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6年11月30日，证书编号为GR201645000042，证书有效期为

三年。中轻南宁2016年至2018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成都）根据《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关于确认天威新能源等18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产业函[2009]309号）文件规定，中轻成都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孙公司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长顺公司）于2017年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12月1日，证书编号为GR20174300097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湖南长顺公司2017年至2019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54,372.13	928,395.39
银行存款	1,040,662,196.67	1,134,197,712.91
其他货币资金	65,500,299.08	69,556,861.32
合计	1,107,916,867.88	1,204,682,969.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923,349.75	41,305,530.37

其他说明：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97,235.00	
信用证保证金	22,220,907.74	
存放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1,998,991.17	
保函保证金	23,689,899.99	59,359,339.24
银行账户冻结资金	9,000,480.81	9,003,288.89
定期存款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020,473.84	1,000,000.00
存出保证金	1,572,310.53	
合计	145,500,299.08	169,362,628.13

说明：（1）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中除定期存款8,000万元不属于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外，其他均属于

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2）银行账户冻结资金主要为因诉讼被法院冻结的资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3,088,747.58	89,431,507.42
应收账款	808,398,463.03	667,916,935.83
合计	971,487,210.61	757,348,443.25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241,166.73	87,931,507.42
商业承兑票据	14,847,580.85	1,500,000.00
合计	163,088,747.58	89,431,507.4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2,798,598.55	
商业承兑票据	8,771,584.70	
合计	161,570,183.25	

说明：期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均为已背书尚未到期的承兑票据。由于与已背书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被背书方，且本公司未出现过承兑汇票背书后被追索情况，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83,833,276.62	8.38%	81,789,380.08	97.56%	2,043,896.54	39,713,277.07	4.79%	39,713,277.07	100.00%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6,639,732.86	91.62%	110,285,166.37	12.03%	806,354,566.49	790,239,531.50	95.21%	122,322,595.67	15.48%	667,916,935.83
合计	1,000,473,009.48	100.00%	192,074,546.45	19.20%	808,398,463.03	829,952,808.57	100.00%	162,035,872.74	19.52%	667,916,935.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宁衍庆纸浆有限公司	39,713,277.07	39,713,27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升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4,119,999.55	42,076,103.01	95.37%	法院已判决，按照预计可回收金额确认
合计	83,833,276.62	81,789,380.0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79,925,516.69	28,996,275.83	5.00%
1 年以内小计	579,925,516.69	28,996,275.83	5.00%
1 至 2 年	203,616,654.99	20,361,665.51	10.00%
2 至 3 年	30,080,730.81	9,024,219.24	30.00%
3 年以上	71,026,419.69	51,903,005.79	
3 至 4 年	32,063,817.95	16,031,909.00	50.00%
4 至 5 年	15,457,524.76	12,366,019.81	80.00%
5 年以上	23,505,076.98	23,505,076.98	100.00%
合计	884,649,322.18	110,285,166.3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1,990,410.68		不计提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0,038,673.7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43,740,573.4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34.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94,784,744.92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6,419,100.24	81.64%	351,438,323.53	70.08%
1至2年	121,590,249.56	14.46%	97,091,176.09	19.36%
2至3年	19,711,794.77	2.34%	13,541,245.76	2.70%
3年以上	13,124,582.00	1.56%	39,428,444.98	7.86%
合计	840,845,726.57	--	501,499,190.3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算的原因
Chemetics Inc.	17,576,796.68	未到结算期
蒂森克虏伯伍德氯工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1,265,000.00	未到结算期
锦州天晟重工有限公司	10,850,000.00	未到结算期
江苏中圣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80,000.00	未到结算期
森松（江苏）重工有限公司	5,133,615.3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1,905,412.0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81,663,458.45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1.6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5,739.73	225,397.22
应收股利	1,523,926.28	9,301,600.00
其他应收款	80,551,804.60	82,322,672.52
合计	82,361,470.61	91,849,669.7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85,739.73	225,397.22
合计	285,739.73	225,397.22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23,926.28	9,301,600.00
合计	1,523,926.28	9,301,6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23,926.28	3-4 年	被投资单位现金流不足	否，本年已剥离亏损业务，现金流逐步向好
合计	1,523,926.28	--	--	--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995,275.26	99.84%	23,443,470.66	22.54%	80,551,804.60	101,648,611.83	100.00%	19,325,939.31	19.01%	82,322,672.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1,000.00	0.16%	171,000.00	100.00%						
合计	104,166,275.26	100.00%	23,614,470.66	22.67%	80,551,804.60	101,648,611.83	100.00%	19,325,939.31	19.01%	82,322,672.5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6,620,804.48	2,331,040.25	5.00%
1 年以内小计	46,620,804.48	2,331,040.25	5.00%
1 至 2 年	22,705,255.95	2,270,525.61	10.00%
2 至 3 年	14,350,694.11	4,305,208.22	30.00%
3 年以上	20,233,238.72	14,536,696.58	
3 至 4 年	9,835,233.96	4,917,616.99	50.00%
4 至 5 年	3,894,625.84	3,115,700.67	80.00%
5 年以上	6,503,378.92	6,503,378.92	100.00%
合计	103,909,993.26	23,443,470.6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85,282.00		不计提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8,531.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79,433.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鳄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款	379,433.00	工商已注销	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核销	否
合计	--	379,433.00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116,019.97	1,179,428.59
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项	3,183,229.71	1,788,342.24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82,138,146.03	98,360,535.00
其他	5,728,879.55	320,306.00
合计	104,166,275.26	101,648,611.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K Engineering	往来款	4,949,236.09	1 年以内	4.75%	247,461.80
山东晨鸣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763,000.00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	4.57%	1,289,900.00
国泰纸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0,000.00	4-5 年	2.78%	2,320,000.00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监察局	保证金	2,168,800.00	1~2 年	2.08%	216,880.00
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监察大队	保证金	1,933,117.20	1-2 年、2-3 年	1.86%	344,135.60
合计	--	16,714,153.29	--	16.04%	4,418,377.4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4,624.12	10,000.00	394,624.12	396,735.55	10,000.00	386,735.55
库存商品	11,219,319.92		11,219,319.92	66,684,832.52		66,684,832.52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6,542,740.91		396,542,740.91	385,643,770.99		385,643,770.99
低值易耗品	102,583.61		102,583.61	31,937.37		31,937.37
合计	408,269,268.56	10,000.00	408,259,268.56	452,757,276.43	10,000.00	452,747,276.4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463,063,925.08
累计已确认毛利	399,622,077.15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466,143,261.3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96,542,740.91
-----------------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510,000,000.00	546,000,000.00
进项税额	23,101,905.83	419,170.38
预缴增值税额	2,777,905.62	4,997,128.36
预缴所得税	1,422,822.31	1,075,878.62
预缴其他税费	509,763.32	1,260,119.04
合计	537,812,397.08	553,752,296.40

其他说明：本集团2018年度购买理财产品主要为：兴业银行金雪球-优先3号理财计划，期末余额10,000万元，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17年第4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期末余额7,000万元，招商银行金益求金进取型0889，期末余额5,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期末余额5,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SHTM18090，期末余额5,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SHTM18090，期末余额4,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180天周期型，期末余额4,000万元，兴业银行金雪球-优先3号理财计划，期末余额3,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180天周期型，期末余额3,000万元，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182天）A款理财，期末余额3,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180天周期型，期末余额2,000万元。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212,738.26		19,212,738.26	25,944,020.08		25,944,020.0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4,748,136.55		14,748,136.55	21,479,418.37		21,479,418.37
按成本计量的	4,464,601.71		4,464,601.71	4,464,601.71		4,464,601.71
合计	19,212,738.26		19,212,738.26	25,944,020.08		25,944,020.0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151,600.00		3,151,600.00
公允价值	14,748,136.55		14,748,136.5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596,536.55		11,596,536.55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宝鼎投资有限公司	57,508.00			57,508.00	0.08%	28,754.00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0.23%	
宜宾信雅股份有限公司	221,736.00			221,736.00	0.05%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085,357.71			2,085,357.71	11.63%	
合计	4,464,601.71			4,464,601.71	--	28,754.00

说明：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为股票，其中：

①本公司对申万宏源的股票投资，2018年末持有股份数2,186,225股，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4.07元，公允价值8,897,935.75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轻工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咨询）对上海电气的股票投资，2018年末持有股份数为298,656股，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4.94元，公允价值为1,475,360.64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咨询对城投控股的股票投资，2018年末持有股份数为257,409股，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5.47元，公允价值为1,408,027.23元。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咨询对上海环境的股票投资，2018年末持有股份数为71,491股，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13.27元，公允价值为948,685.57元。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咨询对浙数文化的股票投资，2018年末持有股份数为211,200股，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8.15元，公允价值为1,721,280.00元。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咨询对东方明珠的股票投资，2018年末持有股份数为28,989股，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10.24元，公允价值为296,847.36元。

10、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债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合计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4,073,097.06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03 国债(3)	4,000,000.00	3.40%	3.27%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合计	4,000,000.00	--	--	--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2,779,481.36	245,572,113.67
合计	232,779,481.36	245,572,113.6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3,036,823.04	25,538,829.60	69,851,280.56	57,270,997.04	425,697,930.24
2.本期增加金额		2,759,645.48	2,550,566.46	5,421,297.13	10,731,509.07
(1) 购置		2,759,645.48	2,550,566.46	5,421,297.13	10,731,509.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608,076.27	6,230,592.52	1,345,879.89	10,184,548.68
(1) 处置或报废		2,608,076.27	6,203,424.00	1,223,643.70	10,035,143.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7,168.52	122,236.19	149,404.71
4.期末余额	273,036,823.04	25,690,398.81	66,171,254.50	61,346,414.28	426,244,890.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3,854,607.32	17,709,534.57	50,159,183.16	38,402,491.52	180,125,816.57
2.本期增加金额	8,092,251.58	2,751,603.61	5,614,467.82	6,524,585.09	22,982,908.10
(1) 计提	8,092,251.58	2,751,603.61	5,614,467.82	6,524,585.09	22,982,908.10
3.本期减少金额		2,499,009.62	5,851,555.86	1,292,749.92	9,643,315.40
(1) 处置或报废		2,499,009.62	5,835,754.78	1,144,999.14	9,479,763.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801.08	147,750.78	163,551.86
4.期末余额	81,946,858.90	17,962,128.56	49,922,095.12	43,634,326.69	193,465,409.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089,964.14	7,728,270.25	16,249,159.38	17,712,087.59	232,779,481.36
2.期初账面价值	199,182,215.72	7,829,295.03	19,692,097.40	18,868,505.52	245,572,113.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清华园科技办公楼	96,494,121.94	尚在办理中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40,497.28	2,274,188.45
合计	3,340,497.28	2,274,188.4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公司办公楼	3,340,497.28		3,340,497.28	2,274,188.45		2,274,188.45
合计	3,340,497.28		3,340,497.28	2,274,188.45		2,274,188.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武汉公	105,988.	2,274,18	1,066,30			3,340,49	3.15%	尚未开				其他

司办公楼	800.00	8.45	8.83			7.28		工				
合计	105,988,800.00	2,274,188.45	1,066,308.83			3,340,497.28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859,563.44	125,000.00		92,970,740.26	129,955,303.70
2.本期增加金额				10,162,835.62	10,162,835.62
(1) 购置				10,162,835.62	10,162,835.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392,296.06	2,392,296.06
(1) 处置				2,283,581.66	2,283,581.66
处置合并范围子公司				108,714.40	108,714.40
4.期末余额	36,859,563.44	125,000.00		100,741,279.82	137,725,843.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77,599.42	125,000.00		73,126,126.21	77,528,725.63
2.本期增加金额	880,909.68			7,969,769.91	8,850,679.59
(1) 计提	880,909.68			7,969,769.91	8,850,679.59
3.本期减少金额				2,392,296.06	2,392,296.06
(1) 处置				2,283,581.66	2,283,581.66
处置合并范围子公司				108,714.40	108,714.40
4.期末余额	5,158,509.10	125,000.00		78,703,600.06	83,987,109.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701,054.34			22,037,679.76	53,738,734.10
2.期初账面价值	32,581,964.02			19,844,614.05	52,426,578.07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53,219.85		67,131.10		486,088.75
金融终端技术服务费	38,490.57		27,169.80		11,320.77
租赁地下车库	4,948,117.22		268,676.04		4,679,441.18
办公楼智能化系统及室外装修工程	359,822.11	1,739,792.78	414,563.72		1,685,051.17
合计	5,899,649.75	1,739,792.78	777,540.66		6,861,901.87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699,017.11	32,516,443.99	182,018,974.60	27,483,174.61
股份支付			51,639.11	12,909.78
应付职工薪酬	4,200,000.00	950,000.00	31,520,117.01	5,048,017.55
递延收益	3,917,693.30	587,654.00	4,201,495.00	630,224.25
无形资产摊销	627,257.14	94,088.57	749,809.20	112,471.38
合计	224,443,967.55	34,148,186.56	218,542,034.92	33,286,797.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596,536.55	2,209,340.55	18,327,818.37	3,607,951.77
合计	11,596,536.55	2,209,340.55	18,327,818.37	3,607,951.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48,186.56		33,286,797.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9,340.55		3,607,951.7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327.48
可抵扣亏损	26,783,251.87	23,887,140.46
合计	26,783,251.87	23,939,467.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11,100.42	
2022 年	20,556,281.53	23,676,040.04	
2023 年	6,226,970.34		
合计	26,783,251.87	23,887,140.46	--

16、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9,798,500.00	6,000,000.00
应付账款	1,432,431,559.97	1,324,558,496.69
合计	1,442,230,059.97	1,330,558,496.6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9,798,500.00	
合计	9,798,500.00	6,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工程承包款	1,332,370,113.59	1,226,329,782.50
咨询款	19,669,200.00	14,723,200.00
设计款	133,000.00	40,000.00
其他	80,259,246.38	83,465,514.19
合计	1,432,431,559.97	1,324,558,496.69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1年的1000万元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共计6家，合计金额149,594,546.04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10.44%。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承包款	743,574,159.97	746,091,914.65
设计款	172,740,784.67	121,865,544.92
监理款	42,264,490.51	42,975,224.91
咨询款	10,663,310.55	9,999,859.4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75,363,225.55	27,413,902.07
其他	11,318,936.21	7,200,912.76
合计	1,055,924,907.46	955,547,358.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Dejenna Chemical Engineering PLC	21,182,379.05	未到结算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9,044,855.00	未到结算期
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287,000.00	未到结算期
惠来华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2,114,234.0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101,384,539.60
累计已确认毛利	48,285,220.6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225,032,985.8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75,363,225.55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5,500,296.76	1,124,262,345.14	1,104,007,324.18	105,755,317.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641.00	96,342,692.86	91,999,225.22	4,399,108.64
三、辞退福利		284,079.25	284,079.25	
合计	85,555,937.76	1,220,889,117.25	1,196,290,628.65	110,154,426.3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895,029.96	969,224,427.23	950,304,714.75	89,814,742.44
2、职工福利费		21,523,876.03	21,523,876.03	
3、社会保险费		52,810,914.95	52,810,914.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293,817.44	47,293,817.44	
工伤保险费		1,976,096.13	1,976,096.13	
生育保险费		3,541,001.38	3,541,001.38	
4、住房公积金	207.00	57,486,583.03	57,486,127.03	66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05,059.80	14,013,860.70	12,679,038.79	15,939,881.71
8、其他短期薪酬		9,202,683.20	9,202,652.63	30.57
合计	85,500,296.76	1,124,262,345.14	1,104,007,324.18	105,755,317.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371,234.82	82,371,234.82	
2、失业保险费		2,718,044.40	2,718,044.40	
3、企业年金缴费	55,641.00	11,253,413.64	6,909,946.00	4,399,108.64
合计	55,641.00	96,342,692.86	91,999,225.22	4,399,108.64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65,506,533.13	57,453,601.22
企业所得税	16,751,692.53	20,188,154.35
个人所得税	39,827,382.75	31,198,671.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2,364.26	1,995,732.62
房产税		360,256.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416,090.52	1,033,089.45
其他税费	1,477,694.71	2,414,699.44
合计	124,941,757.90	114,644,205.46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1,121,551.96	94,430,894.54
合计	101,121,551.96	94,430,894.5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26,723,743.89	30,613,961.55
代扣社保	2,195,231.83	2,029,546.26
应付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33,917,124.85	45,552,097.23
其他	38,285,451.39	16,235,289.50
合计	101,121,551.96	94,430,894.5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方太营销有限公司	1,395,000.00	尚未到期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1,150,000.00	尚未到期
合计	2,545,000.00	--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059,296.04	
合计	8,059,296.04	

2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2,670,000.00	2,670,000.00
合计	2,670,000.00	2,670,000.00

(1)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锂电池隔膜产业化项目	2,670,000.00			2,670,000.00	
合计	2,670,000.00			2,670,000.00	--

2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780,000.00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4,123,074.57	21,824,215.07	
合计	18,903,074.57	21,824,215.0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阿尔及利亚项目预计合同损失本期减少额为随着工程项目的实施，预计亏损逐步转化为当期实际损失。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01,495.00	3,705,500.00	3,989,301.70	3,917,693.30	与收益相关,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
合计	4,201,495.00	3,705,500.00	3,989,301.70	3,917,693.3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能力建设补助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总承包工程专项引导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蔬菜冷库项目	21,495.00			21,495.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3,330,000.00	3,640,000.00		3,330,000.00			3,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19,500.00		19,500.00				与收益相关
北大窄分布 AES 产业化示范		46,000.00		18,306.70			27,693.3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根据《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沪府规[2018]5号）、《徐汇区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协议》，本公司本期收到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364万元。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7,628,938.00						417,628,938.00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469,788.85			95,469,788.85
其他资本公积	842,249.36			842,249.36
合计	96,312,038.21			96,312,038.21

2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024,648.60	-7,329,318.82		-1,398,611.22	-5,930,707.60		59,093,94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171,871.45	-6,731,281.82		-1,398,611.22	-5,332,670.60		8,839,200.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772,207.60	-598,037.00			-598,037.00		49,174,170.6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80,569.55						1,080,569.5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024,648.60	-7,329,318.82		-1,398,611.22	-5,930,707.60		59,093,941.00

	0	82		22	60		1.00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5,930,707.60元，均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081,768.54	21,023,396.72		127,105,165.26
合计	106,081,768.54	21,023,396.72		127,105,165.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3,268,342.05	524,226,040.0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3,268,342.05	524,226,040.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198,802.51	200,693,753.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023,396.72	8,125,663.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878,360.62	83,525,787.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2,565,387.22	633,268,342.05

说明：（1）2018年3月30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417,628,9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20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9,187.84万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88,868,786.33	4,598,029,081.89	4,178,642,182.08	3,608,964,040.17
其他业务	36,481,353.79	26,513,246.82	20,660,345.74	7,568,814.71
合计	5,225,350,140.12	4,624,542,328.71	4,199,302,527.82	3,616,532,854.88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77,470.96	6,185,746.09
教育费附加	5,814,380.16	3,989,842.57
资源税	413.74	31,238.04
房产税	2,481,394.56	2,592,549.63
土地使用税	245,342.92	179,278.42
车船使用税	190,312.61	130,733.94
印花税	1,712,524.19	2,126,619.97
其他	405,196.11	1,653,460.22
合计	19,027,035.25	16,889,468.88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34,313.68	9,839,117.49
保险、运输及税金	181,306.67	141,420.67
差旅费	532,913.04	456,559.07
广告费	386,038.79	170,725.42
办公及会务费	425,315.53	378,014.24
业务招待费	165,893.08	193,089.53
水电费	29,994.84	28,897.82
折旧费	24,071.39	32,436.13
其他	576,835.43	271,721.13
合计	11,256,682.45	11,511,981.50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842,046.04	116,657,850.16
办公及会务费	8,823,370.10	8,499,205.27
物业、水电、修理费	11,445,514.33	8,318,481.61
股权激励费用		-4,549,476.12
折旧费	5,375,253.30	6,036,297.28
差旅费	8,299,032.50	6,194,996.73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8,658,416.11	10,087,172.39
无形资产摊销	4,745,259.55	6,501,104.65

保险、运输费及税金	3,631,042.26	1,978,425.62
业务招待费	3,017,251.41	2,801,250.74
其他	10,511,469.27	12,740,731.34
合计	194,348,654.87	175,266,039.67

3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39,191,440.80	126,191,936.97
材料费	5,767,558.03	9,802,510.41
水电燃气费	75,352.60	54,272.10
折旧费	1,521,686.04	1,576,390.26
无形资产摊销	914,666.14	2,055,492.59
委外机构费用	70,745.28	
其他直接投入	13,094,231.90	19,364,727.85
其他费用	4,066,983.79	3,204,149.71
合计	164,702,664.58	162,249,479.89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总额	139,027.79	626,037.50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费用	139,027.79	626,037.50
减：利息收入	15,561,256.23	17,317,699.36
承兑汇票贴息	134,460.00	
汇兑损益	-13,581,372.16	13,743,026.05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4,154,085.70	6,167,201.08
合计	-24,715,054.90	3,218,565.27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020,610.59	33,540,031.16
二、存货跌价损失	-6,481,033.52	21,834,215.07

合计	28,539,577.07	55,374,246.23
----	---------------	---------------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066,081.01	10,350,089.91
其他	3,411,817.45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8,972.53	13,156,589.8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6,000.00	13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3,760.35	299,228.52
理财产品收益	18,948,249.40	11,251,339.41
合计	19,656,982.28	24,843,157.81

3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503,904.06	833,308.72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28,8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30,000.00	1,174,575.00	30,000.00
江阴科博撤诉收益		3,360,000.00	
太原重工诉讼收益		57,169,931.00	
违约赔偿收入	6,171,250.00		6,171,25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45,859.97		45,859.97
其他	45,916.02	678,044.06	45,916.02
合计	6,293,025.99	62,411,350.06	6,293,025.99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131,808.00	122,500.00	131,80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2,061.61		162,061.61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60,514.25	13,577.48	160,514.25
荣达租赁诉讼损失	-3,717,988.00	10,028,955.39	-3,717,988.00
其他	389,357.77	73,522.54	389,357.77
合计	-2,874,246.37	10,238,555.41	-2,874,246.37

其他说明：荣达租赁诉讼损失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上年按照法院一审判决计提应付荣达租赁利息及违约金支出1,002.90万元，本年提请复议申请并得到法院支持，上期计提的利息及违约金支出中671.80万元利息无需支付，故冲减了本期营业外支出。另外，预计施工合同纠纷赔偿款300万元。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112,911.86	46,785,552.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7,405.12	-1,020,062.48
合计	37,255,506.74	45,765,489.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9,454,309.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418,146.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1,033.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6,107.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7,533.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90,103.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02,226.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32,203.18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289,017.90
其他	1,036,690.84
所得税费用	37,255,506.74

4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59,053,179.69	37,194,898.81
往来款项	174,247,912.84	78,114,673.63
利息收入	15,561,256.23	12,036,809.13
政府补助	8,782,279.31	5,951,289.91
收到的其他款项	6,210,811.41	3,444,937.59
合计	263,855,439.48	136,742,609.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类经营及管理费用	64,605,302.11	105,124,351.18
往来款	134,839,107.23	26,214,652.74
银行手续费	4,121,336.82	6,167,201.08
银行保函、押金及保证金	55,844,420.58	23,326,925.44
支付的其他款项	301,694.24	7,226,045.43
合计	259,711,860.98	168,059,175.87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红派息手续费	32,748.88	
合计	32,748.88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2,198,802.51	200,693,753.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39,577.07	55,374,246.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982,908.10	23,449,597.16
无形资产摊销	8,850,679.59	8,554,834.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7,540.66	5,416,04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904.06	-847,703.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201.64	14,394.5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40,251.00	14,307,143.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56,982.28	-24,843,15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1,388.99	-1,020,062.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88,007.87	129,193,822.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815,972.43	-295,635,958.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635,810.44	-108,224,787.95
其他	23,862,329.05	-2,236,88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26,641.83	4,195,276.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2,416,568.80	1,035,320,341.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5,320,341.49	1,306,789,999.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903,772.69	-271,469,658.3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2,416,568.80	1,035,320,341.49
其中：库存现金	1,754,372.13	928,395.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0,662,196.67	1,025,194,424.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197,522.0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2,416,568.80	1,035,320,341.49

4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65,500,299.08	详见附注五、1 货币资金
合计	65,500,299.08	--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3,692,874.07	6.8632	231,246,138.07
欧元	1,409,414.53	7.8473	11,060,098.64
港币			
比尔	6,551,690.86	0.2427	1,590,216.23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79,318,534.29	0.0580	4,598,175.88
阿联酋迪拉姆	4,929,576.98	1.8679	9,207,956.84
摩洛哥迪拉姆	2,799,298.61	0.7141	1,998,991.17
越南盾	13,136,833,594.00	0.0003	3,941,444.23
西非法郎	61,800,064.00	0.0120	739,274.1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54,899.86	6.8632	6,553,668.72
欧元			
港币			
比尔	6,406,810.86	0.2427	1,555,051.18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76,715,047.06	0.0580	16,041,451.98
越南盾	1,073,039,468.56	0.0003	321,944.04
西非法郎	286,606,752.00	0.0120	3,428,490.8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02,690.00	6.8632	2,077,422.01
比尔	1,000.00	0.2427	242.72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3,426,515.46	0.0580	778,348.69
越南盾	3,130,788,856.00	0.0003	939,330.5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1、本公司在阿尔及利亚设立阿尔及利亚办事处，注册地址为阿尔及利亚提济乌祖省；记账本位币为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本公司在埃塞俄比亚设立埃塞俄比亚分公司，注册地址为埃塞俄比亚首都亚的斯贝巴；记账本位币为埃塞俄比亚比尔。

4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3,930,000.00	财政拨款	3,930,000.00
稳岗补贴	1,486,671.31	财政拨款	1,486,671.31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135,883.00	财政拨款	135,883.00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及管理工作补助	760,000.00	财政拨款	760,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83,000.00	财政拨款	383,000.00
关于轻工业工程建设项目规范征集参编单位筹集研编经费	380,000.00	财政拨款	380,000.00
财政扶持资金	310,000.00	财政拨款	310,000.00
总承包工程专项引导资金	250,000.00	财政拨款	250,000.00
长沙市雨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策补贴	300,000.00	财政拨款	300,000.00
长沙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贡献奖	20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对外投资合作资金营业额奖励	20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武汉市武昌区科技和产业发展局专项资金	130,000.00	财政拨款	130,000.00
湖南省对外投资合作资金	20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0
外贸保目标促发展资金	100,700.00	财政拨款	100,7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10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服务出口项目	100,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00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开展人才培养项目	90,000.00	财政拨款	90,000.00
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财政拨款	50,000.00
2017 年度黄花岗科技园优秀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财政拨款	30,000.0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6,500.00	财政拨款	26,500.00
社保补贴	24,025.00	财政拨款	24,025.00
蔬菜冷库项目	21,495.00	财政拨款	21,495.00

企业智能制造诊断补助	20,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0
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19,500.00	财政拨款	19,500.00
北大窄分布 AES 产业化示范	18,306.70	财政拨款	18,306.7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根据《关于海诚股份亏损、微利及规模等级5级及以下企业专项治理工作处置建议的通知》（中轻企【2016】6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公司于2018年关闭注销了北京中轻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武汉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西安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中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专业监理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专业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施工安装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项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专业监理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中国轻工（马里）工程有限公司	马里共和国	马里共和国	专业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权益工具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34.36%（2017年：20.49%）；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16.04%（2017年：14.06%）。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

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0,791.69				110,791.69
应收票据	16,308.87				16,308.87
应收账款	80,839.85				80,839.85
其他应收款	8,055.18				8,055.18
应收股利	152.39				152.39
应收利息	28.57				28.57
其他流动资产	51,000.00				5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21.27	1,921.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7.31	407.31
金融资产合计	267,176.55			2,328.58	269,505.13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9.85				979.85
应付账款	143,243.16				143,243.16
其他应付款	10,112.16				10,112.16
财务担保	61,000.00				61,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15,335.17				215,335.17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两年	两至三 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0,468.30				120,468.30
应收票据	8,943.15				8,943.15
应收账款	66,791.69				66,791.69
其他应收款	8,232.28				8,232.28
应收股利	930.16				930.16
应收利息	22.54				22.54
其他流动资产	54,600.00				54,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94.40	2,594.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407.31	407.31

金融资产合计	259,988.12	3,001.71	262,989.83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		600.00
应付账款	132,455.85		132,455.85
其他应付款	9,443.09		9,443.09
财务担保		61,000.00	61,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42,498.94	61,000.00	203,498.94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110,791.69	120,468.30

本集团金融负债中无借款，故不存在对本集团形成重大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比尔、阿尔及利亚第纳尔、阿联酋迪拉姆、摩洛哥迪拉姆、越南盾、西非法郎）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18年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207.74	332.75	23,779.98	28,211.94
欧元			1,106.01	495.51
比尔	0.02	0.02	314.53	1,485.96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77.83	32.74	2,063.96	2,455.63
阿联酋迪拉姆			920.80	969.38
摩洛哥迪拉姆			199.90	198.53
越南盾	93.93	531.18	426.34	1086.89
西非法郎			416.78	0.19
合 计	379.52	896.69	29,228.30	34,904.0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66.70%（2017年12月31日：66.4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48,136.55			14,748,136.55
（2）权益工具投资	14,748,136.55			14,748,136.5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748,136.55			14,748,136.5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轻工业	200,000.00 万元	51.90%	51.9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造纸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廊坊机电设备制造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皮革制鞋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陕西中轻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轻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宁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造纸工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中食营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二零四九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水保利堃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5,890,000.00			16,018,957.12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购置费	19,457,374.96			4,740,000.00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设计	4,573,007.16			4,219,112.01
南宁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3,451,100.00			3,905,000.00
中轻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2,822,571.56			2,546,181.94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587,976.64			635,666.47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安装	80,470.85			503,700.00
陕西中轻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设计分包	107,600.00			331,013.86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69,404.78			187,200.00
造纸工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综合服务费				50,000.00
中国皮革制鞋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化				49,358.49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1,3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总承包	499,000.00	6,148,710.89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承包		4,161,300.00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设计		188,679.25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总承包	34,062,340.75	
武汉二零四九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1,729,433.97	
广东中食营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	984,056.61	
武汉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56,603.77	
天水保利垄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	28,301.87	
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	3,051,544.05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轻工集团公司		2016年07月27日		否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610,000,000.00	2016年06月20日	2019年04月0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轻工集团公司		2016年03月2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轻集团	担保事项涉及的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2016年7月27日	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或2018年9月30日（以后到之日为准）届满	否
中轻国际	610,000,000.00	2016年6月20日	2019年4月7日	否

说明：A、201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因控股股东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总承包商承接的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提供担保，同意公司为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至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或2018年9月30日（以后到之日为准）届满。B、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2016年中轻国际拟变更申请综合授信的银行，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中轻国际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本公司与建设银行等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轻国际向建设银行等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中轻国际为项目所需开具信用证、开立保函等。

②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轻集团	担保事项涉及的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	2016年3月25日	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或2018年9月30日（以后到之日为准）届满	否

和条件

说明：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作为总承包商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业主DEJENNA CHEMICAL ENGINEERING PLC（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合同金额210,446,811.35美元。应该项目业主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轻集团为中轻长沙承接的该项目提供了担保。中轻集团作为中轻长沙的担保方已共同签署总承包项目合同，保证如果总承包项目合同项下被担保人中轻长沙的义务与责任不能被执行或不能被主张，经业主要求，担保方中轻集团应在收到业主通知的21日内，取代被担保人中轻长沙并执行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873,100.00	5,490,000.00

(4) 其他关联交易

2018年12月1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企业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将本公司部分日常运营资金存放在保利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应收账款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3,566.02		53,566.02	
应收账款	广东中食营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应收账款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890,199.34		5,143,934.21	
应收账款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0,456,645.32		17,829,186.95	
应收账款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860,770.00	
预付款项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1,436,643.50		4,303,130.00	
预付款项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79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廊坊机电设备制造厂	450,000.00		576,500.00	
预付款项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914.00	

其他应收款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60,400.00		60,4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中轻控股武汉轻工院有限公司	24,882.00			
应收股利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23,926.28		9,301,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长沙长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182,877.30	
应付账款	中轻国泰机械有限公司	31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556.85	
应付账款	陕西中轻轻工业工程院有限公司	1,589,800.00	1,589,800.00
应付账款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390,000.00
预收款项	中国造纸装备有限公司	93,513.50	
预收款项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有限公司	363,900.00	650,562.09
预收款项	中轻特种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327,850.00	57,850.00
预收款项	中国海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0	
预收款项	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7,136,713.38
预收款项	宜昌金夷置业有限公司	252,341.80	
其他应付款	中轻华信工程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1,185,282.60	3,596,915.58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荣达租赁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法院	1,100.13万元	审理中
山东万基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146.50万元	审理中
天津国达高科技软科技有限公司	中轻建设	合同纠纷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赔偿款及各种损失、返还工程款等共计1,600.45万元、逾期违约金（详见注释）；	审理中

					中轻建设反诉	
					890.71万元	
四川高地四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轻国际	合同纠纷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县法院	696.18万元	审理中	
武汉新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轻武汉	合同纠纷	武汉仲裁委员会	70.64万元	审理中	
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轻长沙	合同纠纷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1,021.46万元	审理中	
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合同纠纷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883.00万元	一审已判决，已上诉	
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合同纠纷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200.00万元	审理中	
湖北冠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中轻武汉	合同纠纷	十堰仲裁委员会	153.07万元	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谢文彬	中轻武汉	合同纠纷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	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审理中	

①2011年7月15日和2012年5月11日，荣达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达租赁）与太原重工签订《合作协议》和《补充协议》，约定由荣达租赁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为太原重工销售产品。2012年5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与荣达租赁签订《租赁合同》。同时荣达租赁、太原重工和中轻建设三方签订《采购合同书》。根据合同约定，荣达租赁作为出租人向太原重工购买TZM1200型号及TZM500型号全露面轮胎式伸缩臂起重机各一台（下称“租赁物”），并出租给中轻建设使用，中轻建设缴清租金后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赁物价款为6,500万元，由中轻建设向太原重工支付2,200万元，荣达租赁向太原重工支付4,300万元。根据荣达租赁与中轻建设的《租赁合同》，中轻建设应支付租赁本金与租赁利息6,097万元；起租日为2012年5月15日，租赁期限48个月。合同签订后，荣达租赁和中轻建设分别向太原重工支付设备款4,300万元和2,200万元。后续中轻建设陆续向荣达租赁支付租金2,080万元。太原重工收到全部设备款后一直没有实际生产和交付租赁物。中轻建设中断租金支付，荣达租赁于2015年提起诉讼，要求中轻建设支付租金等，该案件经过一审、二审、执行等程序，中轻建设已履行了判决确定内容，于2018年结案。

2018年10月，荣达租赁另案向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A、判令中轻建设支付延迟履行期间产生的逾期租金占用利息8,172,449元及至实际支付之日的损失236,676.36元，B、判定中轻建设支付其实现债权的费用11,001,266元，C、由中轻建设承担诉讼费用。2018年12月7日庭审过程中，荣达租赁当庭撤回诉讼请求A事项。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②2010年7月2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与山东万基建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万基公司）签订了《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劳务分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约定由山东万基公

司负责承建北京制浆造纸试验厂1号科研楼等6项通风空调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于2010年11月10日和2011年5月10日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和《建筑安装工程劳务分包合同补充协议书》。山东万基公司承建的北京制浆造纸试验厂1号科研楼等6项通风空调工程于2011年11月11日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因该工程存在窝工索赔纠纷以及合同外增项、洽商等情况，双方除在2012年1月16日，对涉案工程没有争议的金额进行对账并形成了《节前对账会议纪要》外，始终没有完成最终结算。山东万基公司认为其承建的工程早已验收并交付使用，中轻建设应当与其进行工程价款的最终结算并支付剩余工程款，而中轻建设一直未与其进行工程结算。2018年6月28日，山东万基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A、与其就该工程项目进行工程造价结算，并向其支付剩余工程款146.5万元；B、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③2014年4月，天津国达高科软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达”）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建设签署《天津市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由中轻建设承包建造“年产1500台/套安全监测系统项目”，约定工期为2014年4月26日至2014年9月30日。2016年4月25日，天津国达因对上述合同的履行与中轻建设产生纠纷，起诉至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请求：A、判令解除双方之间的《天津市建筑工程施工合同》；B、判令中轻建设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计算时间从2014年10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合同总价1,685.00万元为基数，以百分之0.05为标准；C、判令中轻建设赔偿其给天津国达造成的各种损失共计214.04万元；D、判令中轻建设支付联合生产车间四层框架楼的赔偿费用1,274.80万元；E、判令中轻建设返还天津国达超额支付的工程款111.61万元；F、判令中轻建设在解除合同后立即退出施工现场，将工程项目交付天津国达；G、诉讼费用由中轻建设承担。同时中轻建设提出反诉，请求：A、请求依法确认天津国达与中轻建设于2014年4月签署的合同编号为12112014044026的《天津市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无效；B、请求依法判令天津国达向中轻建设支付拖欠工程款815.92万元（不包含钢结构施工费270万元）；C、请求依法判令天津国达自2014年12月29日起至实际付清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向中轻建设支付拖欠工程款利息，暂计算至2016年6月12日为74.79万元；D、判令中轻建设对诉争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E、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由天津国达承担。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5月18日受理了该案，并于2016年6月21日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2017年12月28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双方解除合同，中轻建设向天津国达支付逾期违约金631,032.5元，天津国达向中轻建设支付工程款4,495,443.67元，驳回双方的其他诉讼请求。天津国达上诉至天津市高院。2018年7月4日收到二审裁定书，天津高院以违反法律程序为由发回一审法院

重审，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与四川高地四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高地公司）于2012年11月28日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由中轻国际负责承包四川高地公司12万吨/年醇醚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的土建工程由四川高地公司单独授予其他承包商承接。2013-2014年初中轻国际陆续完成了该项目的主体建筑物、构筑物施工图设计工作，并且已经通过了四川高地公司委托的施工图审查机构的审查，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2013年5月，中轻国际项目人员开始入驻项目现场，土建施工单位开始施工，土建施工一段时间后，四川高地公司与施工单位就成本及工程情况产生分歧，并发生纠纷和诉讼事项，整个项目暂停。项目暂停开始至2017年期间，中轻国际积极配合四川高地公司调整相应设计方案。但是，随着市场环境变化，四川高地公司逐渐受到成本等方面的压力，不断调整前期要求的方案目标。由于项目的现行目标与原有设想相差太远，四川高地公司的款项不能到位、双方对成本费用的意见产生较大分歧，进而引发诉讼事项。

2018年3月，四川高地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返还其已支付的设计费、管理费290万元、设备采购款346.18万元，以及自起诉之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的资金占用利息、支付违约金60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中轻国际应诉后于2018年4月对四川高地公司提起了反诉，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支付应付未付的设计费96万元、设备采购款410.97万元以及逾期付款造成的损失、赔偿因四川高地公司违约导致合同解除造成中轻国际的设备采购损失赔偿金542.75万元，及因四川高地公司违约导致中轻国际的损失赔偿金25.007万元，承担全部诉讼费。

2018年12月24日，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出具了（2017）川0132民初7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驳回中轻国际和四川高地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各自承担相应的诉讼费。

2019年1月9日，中轻国际提起上诉，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⑤2005年4月6日，武汉新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新地置业公司）和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武汉签订了一份设计合同，约定由中轻武汉承担武汉新地置业公司新地东方花都F区建设工程的工程设计。该项目于2005年12月开工建设，2007年1月竣工之后陆续交付使用。从2013年初开始，该项目的若干楼体的室外人性钢筋楼体整体倾斜开裂，武汉新地置业公司采取紧急加固处理，但楼体依然严重变形，已无法使用。武汉新地置业公司认为中轻武汉违反规范进行设计，未提供满足要求的设计成果，给其造成巨大经

济损失，应当返还设计费并赔偿损失，因此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中轻武汉支付毁坏楼梯的拆除及重建费用706,418.88元并承担全部仲裁费，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裁决。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与陕西西北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北火电）于2014年4月24日签订《印尼IKPP MB24&MB25 Bayk Feeding System 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2,150,000元，西北火电认为已经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该工程已于2015年12月交付，并投入使用，在项目已经投入使用的前提下，中轻长沙仍拖欠合同款未支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也增加了工作量。

故2017年10月30日，西北火电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诉求如下：

- A、支付剩余合同款880,000元及利息损失73,387元；
- B、支付工程变更及签证费502,064元及利息损失45,311元；
- C、支付MB25炉墙喂料更换抢工奖20,000元及利息损失1,900元；
- D、支付误工损失费用490,833元及利息损失46,629元；
- E、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

以上诉讼标的额合计2,060,124.00元（不含诉讼费）。

中轻长沙与西北火电于2013年12月24日签订《印尼LPPPI-JAMBI TG28/29 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15,000,000元，西北火电认为已经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该工程已于2015年11月交付，并投入使用，在项目已经投入使用的前提下，中轻长沙仍拖欠合同款未支付，同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中轻长沙的要求增加了工作量，且由于中轻长沙的原因导致工期延误，产生误工损失。故2017年10月30日，西北火电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

诉求如下：

- A、支付剩余合同款2,830,000元及利息损失197,600元；
- B、支付工程变更及签证费2,921,166元及利息损失263,635元；
- C、支付误工损失费用1,531,650元及利息损失145,506元；
- D、支付工期延误补偿费241,944元及利息损失22,984元；
- E、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

以上诉讼标的额合计8,154,485元（不含诉讼费）。

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⑦2012年3月25日，本公司与青岛三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三利）签订《设计与施工总承包

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承担青岛三利位于青岛市城阳区青大工业园青岛博利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院内的体育场工程（包含赛场、看台主体及地下室、看台膜结构、景观及配套项目）的土建、机电、精装修的整体全面设计及施工工作（以下简称该体育场工程），2012年8月28日双方又签订了《补充协议》，对原合同工期等内容进行了补充约定。上述合同及补充协议签订后，本公司依约履行，积极组织施工。2012年10月27日至30日，青岛三利提前使用该体育场工程，用以举办建厂20周年军训汇演。汇演结束后，本公司拟继续开始施工，但青岛三利却拒绝按照合同约定支付2012年9月和10月的两期工程进度款3,300余万元。

本公司于2013年1月9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青岛三利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并赔偿损失，合计人民币8,298万元。本案已由山东省高院和最高人民法院两审终审，按终审判决，青岛三利须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3,717万元。本案已经审理终结。

在本公司提起诉讼之前，青岛三利已经先期于2012年12月14日向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质量维修费3,510.31万元，违约金1,250.00万元，合计人民币4,760.31万元。本案已经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再审裁定。本公司已向青岛三利支付3,415.16万元，本案已经审理终结。

2017年7月，青岛三利再次起诉本公司，青岛三利诉称，该体育场工程应于2012年12月21日全部完工，但因本公司将工程分包且组织施工不利，导致工程严重逾期，因此诉至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要求判令本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883万元并承担诉讼费。2018年12月，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本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883万元并承担诉讼费。本公司已提起上诉，本公司因该案件被法院保全冻结银行存款900万元。

⑧2018年11月，青岛三利再次以该体育场工程向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向本公司索赔幕墙、看台等装修维修费200万元（暂计），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⑨2016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武汉与湖北金庄科技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庄科技）签订了《金庄热电联产主厂房项目》总包合同，后与湖北冠航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冠航）签订施工分包合同。

2018年10月30日，湖北冠航就变更增加的工程款以及窝工、误工损失向十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诉讼标的金额为153.07万元。中轻武汉认为已足额支付了合同款项，合同执行过程中并未增加额外的工程量，不应增加工程款。但湖北冠航在申请仲裁时提供了加盖中轻武汉现场项目部印章的签证单，该批签证单明确载明中轻武汉认可了增加的工程量、对应增加工程量的工程款、部分窝工、误工损失。现双方就该

批签证单的真实性以及出具流程存在重大争议。目前该案件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⑩2011年9月30日，宜昌三峡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制药”）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武汉签署《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约定：中轻武汉作为总承包人，承包建设三峡制药的2000吨/年氨基酸搬迁项目（后更名为氨基酸产业基地项目）。

2012年7月25日，三峡制药与谢文彬签署《合同书》，约定：氨基酸产业基地项目的市政道路、管网工程由谢文彬承包施工，三峡制药按进度付款。

2012年11月30日，三峡制药、中轻武汉与湖北宏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以下简称“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签署《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分包合同》”），约定：三峡制药与中轻武汉共同委托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承包氨基酸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筑施工。

在实际履行上述合同的过程中，三峡制药为了规范财务手续，要求按如下流程支付谢文彬市政工程款：建设方三峡制药→总包方中轻武汉→分包方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谢文彬。三峡制药采用上述流程以开具承兑汇票的形式共支付市政工程款16,694,490.00元，但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仅向谢文彬转付9,534,490.00元，截留了7,160,000.00元。谢文彬多次要求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支付截留的工程款，但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仅在2018年5月支付63,000.00元，余款迟迟未支付。因此，谢文彬于2018年9月向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陵区法院”）提起诉讼，以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及湖北宏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宏业建筑公司）为被告，以三峡制药及中轻武汉为第三人，要求西陵区法院判令宏业建筑宜昌分公司返还不当得利7,160,000.00元及利息3,150,400.00元，并判令湖北宏业建筑公司承担连带偿还责任。2018年10月31日，谢文彬又向西陵区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要求西陵区法院判令三峡制药、中轻武汉也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备注
一、子公司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610,000,000.00	2016年06月20日至 2019年04月07日	
二、其他公司				
中轻集团	项目反担保	担保事项涉及的总承	2016年7月27日至总承包项	
		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或	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2018年9月30日（以后到之	日为准）届满	

①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北京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2016年北京公司拟变更申请综合授信的银行，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北京公司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本公司与建设银行等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公司向建设银行等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1,000万元、期限为3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北京公司为项目所需开具信用证、开立保函等。

②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作为总承包商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业主 DEJENNA CHEMICAL ENGINEERING PLC（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合同金额 210,446,811.35美元。应该项目业主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轻集团为中轻长沙承接的该项目提供了担保。中轻集团作为中轻长沙的担保方已共同签署总承包项目合同，保证如果总承包项目合同项下被担保人中轻长沙的义务与责任不能被执行或不能被主张，经业主要求，担保方中轻集团应在收到业主通知的21日内，取代被担保人中轻长沙并执行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本公司与中轻集团签署《委托担保协议》，约定基于该项目合同约定的中轻集团作为担保方的一切责任和义务全部由本公司无条件承担，若发生业主要求中轻集团执行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情形，本公司保证立即向业主执行总承包项目合同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直至合同履行完毕且中轻集团担保责任完全解除。中轻集团作为担保方，如因此产生任何经济责任或损失，均由本公司全额承担或代偿。本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生效之日起，至总承包项目合同履行完毕之日或2018年9月30日（以后到之日为准）届满。本公司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中轻集团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4,407,234.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与安徽确成硅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确成硅公司）于2011年8月22日签订《（EPCM）工程总承包合同》，由中轻国际负责承包安徽确成硅公司年产六万吨高分散白炭黑生产线及其附属装置工程，中轻国际于2012年3月25日与上海达力干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达力公司）签订《建设工程设备采购合同》，采购一台2500型热风炉用于该工程，该工程于2014年完成工程交付。2019年1月21日，安徽确成硅公司以工程运行后发现设备存在缺陷，工程存在质量问题，导致重大损失为由向安徽省凤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中轻国际、上海达力公司及朱文龙（上海达力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被告，诉讼金额共计1,627.1677万元，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该案件原定于2019年3月12日开庭审理，后因三方于2019年2月27日签订整改协议，安徽确成硅公司申请了暂缓开庭，目前案件正在进行中。

截至2019年4月16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成都、中轻长沙、中轻建设、中轻广州报告期参加中轻集团企业年金计划。本着有利企业发展、公平与效率相结合、自愿参加等原则，对符合条件的职工纳入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年缴费总额为不超过上年度工资总额的5%，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列入成本（费用）。职工个人缴费为职工个人缴费基数1.25%，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报告期本集团共计提企业年金11,253,413.64元。

2、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 种类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损益的 其 金额 他 变 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总 承 包 财 政 工 程 专 拨 款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引 导 资 金					
蔬 菜 冷 财 政 库 项 目 拨 款	21,495.00		21,495.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现 代 服 财 政 务 业 发 拨 款 展 专 项 资 金	3,330,000.00	3,640,000.00	3,330,000.00	3,6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企 业 技 财 政 术 中 心 拨 款 能 力 建 设 补 助 款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服 务 贸 财 政 易 发 展 拨 款 专 项 资 金		19,500.00	19,5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北 大 窄 财 政 分 布 拨 款 A E S 产 业 化 示 范		46,000.00	18,306.70	27,693.3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合 计	4,201,495.00	3,705,500.00	3,989,301.70	3,917,693.30	

说明：根据《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沪府规[2018]5号）、《徐汇区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协议》，本公司本期收到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364万元。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 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 额	计入损益 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5,090,000.00	3,3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能力建设补助	财政拨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污泥热解资源化利用成套技术及 工程示范费（研发补贴）	财政拨款	1,35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1,056,818.41	1,486,671.3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财政拨款	1,000,000.00	26,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对外投资合作资金	财政拨款	3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雨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策 补贴	财政拨款	2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广西外经贸局贴息	财政拨款	77,677.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武昌区科技和产业发展局	财政拨款	60,000.00	1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					
徐汇区科技创新发展奖励	财政拨款	5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企业发展专项奖金	财政拨款	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财政拨款	27,606.00	24,02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财政拨款	40,988.50	135,88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及管理工 作补助	财政拨款		7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046,000.00	69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关于轻工业工程建设项目规范征 集参编单位筹集研编经费	财政拨款		3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总承包工程专项引导资金	财政拨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长沙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发展贡献奖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保目标促发展资金	财政拨款		100,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服务出口项目	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开展人才培 训项目	财政拨款		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黄花岗科技园优秀企业 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蔬菜冷库项目	财政拨款		21,49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智能制造诊断补助	财政拨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9,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北大窄分布AES产业化示范	财政拨款		18,306.7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50,089.91	9,066,081.01		

1、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根据《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沪府规[2018]5号），本公司2017年收到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拨款333.00万元，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2、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根据湘财外函[2018]13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湖南省财政厅拨付的2017年1月-11月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资金2.65万元。

3、湖南省对外投资合作资金：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对外投资合作资金的通知（湘财外指[2018]30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湖南省财政厅拨款20.00万元。

4、长沙市雨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策补贴：根据雨政发[2018]17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雨花区财政局拨款30.00万元。

5、武汉市武昌区科技和产业发展局专项资金：根据《省科技厅关于下达2018年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

（第一批）的通知》（鄂科技发计[2018]3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武汉本期收到武汉市武昌区科技和产业发展局拨款13.00万元。

6、社保补贴：根据大中专毕业生社保补贴文件（新党发[2009]11号、新人社[2010]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新疆分公司本期收到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财政厅拨款2.40万元。

7、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根据《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武汉市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政策清单（2017版）〉资金兑现拨付工作的通知》（武科政[2017]26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武汉本期收到武汉市科学技术局拨款13.00万元。根据《上海市专利资助办法》（沪知局[2017]61号），本公司本期收到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拨款5,883元。

8、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及管理工作补助：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关于做好2018年工程建设规范和标准编制及相关工作计划财政经费管理和使用的通知（建标标函[2018]54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中轻广州本期分别收到住房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拨款38.00万元。

9、关于轻工业工程建设项目规范征集参编单位筹集研编经费：根据关于轻工业工程建设项目规范征集参编单位筹集研编经费的函（中轻建协[2018]2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中国轻工业工程建设协会拨款38.00万元。

10、总承包工程专项引导资金：根据《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支持实施细则〉的通知》（沪经信生[2015]767号），本公司本期收到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款25.00万元。

11、长沙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贡献奖：根据雨开工发[2018]4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长沙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款20.00万元。

12、外贸保目标促发展资金：根据关于《下达2017年度省市外贸保目标促发展资金的通知》（长财外指[2017]5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雨花区商务和旅游局拨款10.07万元。

13、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根据《关于申报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成都本期收到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与信息化局拨款10.00万元。

14、服务出口项目、支持服务外包企业开展人才培训项目：根据长财外指[2018]092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长沙市商务局拨付服务出口项目款10.00万元、支持服务外包企业开展人才培训项目9.00万元。

15、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长沙本期收到长沙市商务局拨款服务外包发展专项

资金5.00万元。

16、2017年度黄花岗科技园优秀企业奖励资金：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广州本期收到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花岗科技园管理委员会拨付奖励资金3.00万元。

17、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商务委等三部门制订的〈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办[2016]75号），本公司本期收到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国际服务贸易处拨款1.95万元。

18、北大窄分布AES产业化示范：本公司之子公司中轻国际本期收到北京大学下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窄分布醇醚硫酸盐AES的万吨级产业化示范”专项经费1.83万元。

3、其他

2016年3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子公司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DEJENA化学工程公司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长沙子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合同约定长沙子公司承担提格莱州默克莱市年产6万吨PVC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210,446,811.35美元。截至报告期末，由于埃塞俄比亚美元储备紧张以及业主仍未能及时开具美元信用证，对该项目收款造成一定影响，同时，项目进度较计划进度有所延缓。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9,051,874.22	250,000.00
应收账款	366,076,064.17	261,833,154.09
合计	395,127,938.39	262,083,154.0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251,386.22	2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800,488.00	
合计	29,051,874.22	2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4,886.00	
合计	2,734,886.00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470,560.78	100.00%	30,394,496.61	7.67%	366,076,064.17	282,017,234.54	100.00%	20,184,080.45	7.16%	261,833,154.09
合计	396,470,560.78	100.00%	30,394,496.61	7.67%	366,076,064.17	282,017,234.54	100.00%	20,184,080.45	7.16%	261,833,154.0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2,666,184.56	14,133,309.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2,666,184.56	14,133,309.22	5.00%
1 至 2 年	106,425,316.46	10,642,531.66	10.00%
2 至 3 年	1,721,199.35	516,359.81	30.00%
3 年以上	5,657,860.41	5,102,295.92	
3 至 4 年	373,379.40	186,689.70	50.00%
4 至 5 年	1,844,373.95	1,475,499.16	80.00%
5 年以上	3,440,107.06	3,440,107.06	100.00%
合计	396,470,560.78	30,394,496.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210,416.16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277,515,062.61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7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772,518.83元。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6,240,000.00	29,160,000.00
其他应收款	99,738,689.98	70,306,877.16
合计	145,978,689.98	99,466,877.1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17,080,000.00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920,000.00	10,920,000.00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240,000.00	18,240,000.00
合计	46,240,000.00	29,16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920,000.00	1-2 年		否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240,000.00	1-2 年、2-3 年		否
合计	29,160,000.00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057,290.60	100.00%	6,318,600.62	5.96%	99,738,689.98	74,737,079.73	100.00%	4,430,202.57	5.93%	70,306,877.16

合计	106,057,290.60	100.00%	6,318,600.62	5.96%	99,738,689.98	74,737,079.73	100.00%	4,430,202.57	5.93%	70,306,877.16
----	----------------	---------	--------------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736,189.28	436,809.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8,736,189.28	436,809.46	5.00%
1 至 2 年	5,071,086.86	507,108.69	10.00%
2 至 3 年	2,259,792.47	677,937.74	30.00%
3 年以上	7,290,221.99	4,696,744.73	
3 至 4 年	4,790,954.55	2,395,477.29	50.00%
4 至 5 年	990,000.00	792,000.00	80.00%
5 年以上	1,509,267.44	1,509,267.44	100.00%
合计	23,357,290.60	6,318,600.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888,398.0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18,210,207.78	19,438,019.88
合并范围内内部往来	82,7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	5,147,082.82	5,299,059.85
合计	106,057,290.60	74,737,079.7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款	52,700,000.00	1 年以内	49.69%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28.29%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监察局	工程承包保证金	2,168,800.00	1~2 年	2.04%	216,880.00
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行政服务中心	工程承包保证金	1,600,000.00	3~4 年	1.51%	800,000.00

杭州市余杭区建筑业管理处	农民工保证金	1,500,000.00	2~3 年	1.41%	450,000.00
合计	--	87,968,800.00	--	82.94%	1,466,88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5,378,453.41		415,378,453.41	337,768,453.41		337,768,453.41
合计	415,378,453.41		415,378,453.41	337,768,453.41		337,768,453.4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国轻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7,940,009.20			87,940,009.20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27,432,494.55	18,330,000.00		45,762,494.55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3,055,982.26	16,790,000.00		39,845,982.26
中国轻工业广州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9,916,692.14	15,850,000.00		35,766,692.14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157,360.86	17,730,000.00		36,887,360.86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9,218,293.40	3,890,000.00		23,108,293.40
中国轻工业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209,633.00			14,209,633.00
中国轻工业成都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3,254,946.44	5,020,000.00		18,274,946.44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504,976.80			9,504,976.80
上海中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078,064.76			4,078,064.76
中轻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37,768,453.41	77,610,000.00		415,378,453.4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5,311,075.56	1,182,291,769.19	1,241,899,655.57	1,110,699,412.09
其他业务	17,991,909.50	8,517,249.59	16,110,136.23	7,350,879.57
合计	1,323,302,985.06	1,190,809,018.78	1,258,009,791.80	1,118,050,291.6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220,000.00	69,84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43,752.4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6,000.00	13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8,065.25	260,028.26
理财产品收益	14,243,007.07	8,966,470.31
合计	162,737,072.32	85,646,250.99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6,674.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66,081.0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948,249.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3,47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45,360.30	
合计	32,929,119.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3%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3%	0.43	0.4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 徐大同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